



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GuangDong PuXin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

项目编号：440606-201910-20102023-0010

采购人：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土地发展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月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磋商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投标/磋商供应商请注意区分磋商保证金及中标/成交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中标/成交服务费存入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 四、 磋商保证金必须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前到账。如采用转账方式提交的，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报价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报价被拒绝，建议适当提前办理。
- 五、 投标/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 请仔细检查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已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密封。
- 七、 请正确填写《报价一览表》，并与《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 八、 采购项目内或所包号内有多项设备或报价内容的，应加总后报总价。
- 九、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磋商的，请提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 投标/磋商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按要求提交相关资料。
- 十一、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磋商的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磋商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十二、 投标/磋商供应商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十三、 本项目以综合单价承包，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安全和文明施工、包工程保险、包全过程所需要的检测及其费用、包竣工验收、包风险因素等，具体详见报价要求，报价要求为不可偏离条款，未按要求填报将导致废标。

（本提示内容非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竞争性磋商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4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7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4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61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92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土地发展中心委托，就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编号：440606-201910-20102023-0010

二、项目名称：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1,805,908.75元

四、采购数量：1项

五、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工期
1	包括但不限于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进行施工（具体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采购人要求为准）和竣工验收阶段、缺陷责任期、保修期和工程结算工作，并负责跟进工程资料备案。	1项	60日历天

详细采购要求请参阅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采购项目内容，供应商必须对所有的采购内容进行投标；供应商必须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六、供应商资格

（一）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或其他组织。

3、供应商的工商营业执照须包含园林绿化经营范围（以工商营业执照注明的经营围为准；如该执照的经营围无法体现园林绿化类的，则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的查询结论为准。）

4、供应商应有良好信誉，且在佛山市（区）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诚信管理系统中办理登记并获得诚信编号。

5、佛山市建筑行业诚信档案的有效范围是磋商当天考评结论为C级或以上的，且未被系统锁定。

6、广东省以外的供应商，须已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办理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登记。

7、供应商必须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并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磋商。

（二）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

1、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注意事项：

（1）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交的报名资料核对，不代表其投标资格的确认。供应商的磋商资格最终以其响应文件中提交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2）根据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的要求，供应商参加广东省政府采购活动须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gov.cn）首页左侧“用户登录”-“立即注册”进行注册登记，否则由此造成的信息发布延误等影响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期内及磋商活动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19年10月31日至2019年11月6日期间（办公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延年路雅居乐都荟广场写字楼9楼901）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恕不邮寄，售后不退。

八、提交谈判（磋商、询价）文件截止时间：2019年11月15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九、提交谈判（磋商、询价）文件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永安路28号行政服务中心5楼开标室。

十、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2019年11月15日9时00分至2019年11月15日9时30分。

十一、谈判（磋商、询价）时间：2019年11月15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十二、谈判（磋商、询价）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永安路28号行政服务中心5楼开

标室。

十三、本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自 2019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6 日止。

十四、联系事项

（一）采购人：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土地发展中心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0757-25518177

（二）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延年路雅居乐都荟广场写字楼 9 楼 901

联系人：梁先生 联系电话：0757-22313232

传真：0757-22313231 邮编：528000

采购人：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土地发展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一、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或其他组织。

3、供应商的工商营业执照须包含园林绿化经营范围（以工商营业执照注明的经营围为准；如该执照的经营围无法体现园林绿化类的，则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的查询结论为准。）

4、供应商应有良好信誉，且在佛山市（区）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诚信管理系统中办理登记并获得诚信编号。

5、佛山市建筑行业诚信档案的有效范围是磋商当天考评结论为C级或以上的，且未被系统锁定。

6、广东省以外的供应商，须已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办理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登记。

7、供应商必须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并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磋商。

9、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期内及磋商活动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二、项目服务技术要求

说明：

1. 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供应商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无效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建设地点：顺德均安镇

2、建设规模和内容：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位于顺德区均安镇，园建面积约 8063.5m²，工作内容主要有：园内绿化及安装电气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招标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进行施工（具体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采购人要求为准）和竣工验收阶段、缺陷责任期、保修期和工程结算工作，并负责跟进工程资料备案。

（三）工期及工期延误

1、工期：60 日历天，自发出开工令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止。

2、工期延误：合同履行期间，因成交供应商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的，每逾期一天，处罚合同价款的 2‰。

（四）施工、验收要求及质量标准

1、工程施工、验收要求：

（1）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国家、地区、行业现行的施工标准，验收规范进行施工，工程竣工验收需达到国家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且通过相关主管部门竣工验收合格。

（2）施工现场：采购人按现状场地条件提供给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自行解决本工程临时用地（包括办公场所、生活场所、预制场地、加工场地、材料堆场、周转材堆场、机械设备存放场地等）。

（3）施工场内外道路及设施：采购人按现状场地条件提供给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自行修建本工程施工所需的场内外道路及设施，并按要求办理出入施工场地的道路通行权。

（4）施工场地水、电、通讯线路接驳及铺设：采购人就近指定水、电、通讯线路的接

驳地点，施工用水、用电、通讯设施及符合安全等相关管理规定的接驳线路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并自行完成相关管线的铺设。

(5) 安全文明施工：(1) 施工期间须按国家规范要求设置足够警示标志及防护标志，如因施工而引起的交通事故或安全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发生事故的风险费用，由成交供应商在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2) 应严格按照顺建发[2008]53号文《顺德区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顺建发[2007]56号文《关于建设部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措施费用及使用管理规定》、省建设厅《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管理办法的通知》、顺建发[2007]79号文《关于在市政施工现场设置公示牌的通知》要求做好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施工围蔽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设置。(3) 为加强落实“安全文明施工”，若成交供应商所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安全文明施工”的需要，采购人有权指令其进一步采取补救或纠正措施，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按要求完成，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实施，全部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并在进度款扣除。(4) 本工程严禁成交供应商野蛮施工和暴力施工，如有发现，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处以 10000 元/次的罚款，并责令其改正。所造成的破坏（损失）按其 4 倍金额由成交供应商作出赔偿。

(6) 竣工结算：(1) 工程竣工验收后，成交供应商于 28 日内向监理单位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监理单位收到结算资料后出具审核意见，报采购人审批。(2) 采购人有权委托造价咨询单位对竣工结算资料审查并编制结算书，结算书由采购人、成交供应商、监理单位共同确认后，报相关主管部门审核。(3) 经审核后的竣工结算款为支付依据。

2、项目质量控制标准：

(1) 本项目质量管理要求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79 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验收标准按国家颁发的技术规范及相应的分项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执行。

(2) 成交供应商在施工中如果工程质量不符合要求和有关规定，采购人要求停工和返工时，成交供应商必须立即执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各种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五) 工程变更要求

在施工过程中，因设计调整、施工图发生变更或施工项目发生增减，造成工程费用的增减而引起合同价款调整的项目，成交供应商须作好现场记录，留下相应影像或实物资料，按合同规定的时限内将调整的原因、金额等内容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监理人，并得到采购人和现场监理工程师的书面确认和签证，并以此作为工程的结算依据之一。

★（六）项目负责人要求

1、必须具有园林绿化类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且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

2、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登记备案的人员中选取。

3、省外进粤企业，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办理了登记手续。

4、需提供近一年供应商为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近一年是指扣除发布磋商公告当月往前顺推 12 个月，即 2018 年 10 月至 2019 年 9 月）

（七）绿化养护

1、绿化工程质量要求严格按照本工程施工图的设计及施工说明执行。

2、绿化养护期为 12 个月，由成交供应商在养护期内根据相关行业标准进行规范养护。

3、养护期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浇水、施肥、除杂草、修剪与病虫害的防治等工作，使苗木始终处于健康的生长状态。

4、养护期内，如出现有苗木枯死的，成交供应商应在接采购人通知后 3 天内更换或补种。若出现大面积的更换或补种的苗木，其养护期依补种之日起顺延。否则，由采购人自行更换或补种，所需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并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赔偿双倍所需费用。养护期内的一切费用支出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

（八）图纸

由采购人提供本项目的施工图纸，另册，采用电子版形式随竞争性磋商文件一并发出。

（九）工程量清单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附件 1《工程量清单》内容。

附件 1：工程量清单

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工程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工程内容：园建面积约 8063.5m²，其中主要有园内绿化及安装电气等，具体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编制依据：

-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2、2018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通则》
- 3、2018年《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 4、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
- 5、2018年《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
- 6、本工程根据甲方提供的图纸及相关资料进行编制。

三、特殊说明：

1、综合工日及材料价

招标控制价：材料价格参考价佛山市2019年6月份信息价、第二季度信息价，不足部分参考市场价执；行人工费单价：综人工费调整系数取1.0；机上人工单价：230元/工日；。

2、税金按粤建市函[2019]193号文执行，按9%计取；

建设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

第 1 页，共 1 页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 中：(元)	
			暂估价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			
一	单项工程			
1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分			
2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电气部分			
	小计			
	合 计			

第一部分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分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分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绿地整理		
1.2	迁移		
1.3	栽植乔木、灌木		
1.4	栽植地被		
2	措施项目费		
2.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35785.81	
2.2	其他措施项目费		
3	其他项目费		
3.1	暂列金额		
3.2	暂估价		
3.3	材料暂估价		
3.4	专业工程暂估价		
3.5	计日工		
3.6	总承包服务费		
3.7	索赔费用		
3.8	现场签证费用		
3.9	预算包干费		
3.10	工程优质费		
3.11	消纳费		
3.12	其他费用		
4	规费		
5	税前工程造价		
6	增值税销项税额		
7	工程造价		
8	其中：人工费		
投标报价合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

工程名称： 分

标段：

第 1 页， 共 1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绿地整理							
1	010103001001	种植土回（换）填	1. 场地清理 2. 回填土质要求：土壤酸碱适中，排水良好，疏松肥沃，不含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且无毒害物质，平整至所需坡度	m3	2700.000				
		迁移							
2	粤 050101016001	蒲葵(迁)	1. 蒲葵迁移 2. 胸（地）径：20-25cm 3. 高度：3.0-4.0m 4. 冠幅：2.0-2.5m 5. 土球：120cm 6. 运距综合考虑	株	120.000				
3	粤 050101016002	桃花心(迁)	1. 桃花心 2. 胸（地）径：35-40cm 3. 高度：8.0-9.0m 4. 冠幅：4.0-4.5m 5. 土球：180cm 6. 运距综合考虑	株	7.000				
4	粤 050101016003	其他杂树	1. 其他杂树 2. 胸（地）径：25-30cm 3. 高度：7.0-8.0m 4. 冠幅：3.0-3.5m 5. 土球：140cm 6. 运距综合考虑	株	9.000				
		栽植乔木、灌木							
5	050102001001	栽植乔木 母生树（多杆）	1. 乔木种类：母生树（多杆） 2. 乔灌地径：85-90cm 3. 高度：8.0-8.0m 4. 冠幅：4.0-4.5m 5. 土球：250cm 6. 自然全冠，假植苗 多枝丛生，树形挺拔自然、冠幅饱满、主枝数量≥5 7. 养护期：12个月	株	2.000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皂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

工程名称：分

标段：

第 2 页，共 1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6	050102001002	栽植乔木 大叶榕 (大)	1. 乔木种类:大叶榕 (大) 2. 乔灌胸径:55-60cm 3. 高度: 8.0-9.0m 4. 冠幅: >4.0m 5. 土球: 250cm 6. 下枝高≥3.0m, 假植苗, 树形挺拔自然、冠幅饱满 7. 养护期:12 个月	株	1.000				
7	050102001003	栽植乔木 秋枫 (特大)	1. 乔木种类:秋枫 (特大) 2. 乔灌胸径:35-36cm 3. 高度: 7.0-7.5m 4. 冠幅: 3.0-3.5m 5. 土球: 160cm 6. 下枝高 2.5-3.0m, 假植苗, 树形挺拔自然、冠幅饱满 7. 养护期:12 个月	株	3.000				
8	050102001004	栽植乔木 秋枫	1. 乔木种类:秋枫 2. 乔灌胸径:13-14cm 3. 高度: 4.0-5.0m 4. 冠幅: 2.5-3.0m 5. 土球: 100cm 6. 下枝高 2.0-2.5m, 假植苗, 树形挺拔自然、冠幅饱满 7. 养护期:12 个月	株	10.000				
9	050102001005	栽植乔木 佛肚木棉 (大)	1. 乔木种类:佛肚木棉 (大) 2. 乔灌胸径:主干最粗处 41-42 3. 高度: 7.5-8.0m 4. 冠幅: 3.5-4.0m 5. 土球: 180cm 6. 下枝高 2.5-3.0m, 假植苗, 主干笔直, 全冠种植, 7 层以上, 四面不缺枝、树形优美 7. 养护期:12 个月	株	4.000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

工程名称： 分

标段：

第 3 页， 共 1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0	050102001006	栽植乔木 佛肚木棉（中）	1. 乔木种类:佛肚木棉（中） 2. 乔灌胸径:主干最粗处35-36 3. 高度：7.0-7.5m 4. 冠幅：3.0-3.5m 5. 土球：160cm 6. 下枝高2.5-3.0m，假植苗，主干笔直，全冠种植，6层以上，四面不缺枝、树形优美 7. 养护期:12个月	株	2.000			
11	050102001007	栽植乔木 佛肚木棉	1. 乔木种类:佛肚木棉 2. 乔灌胸径:主干最粗处27-28 3. 高度：6.5-7.0m 4. 冠幅：3.0-3.5m 5. 土球：140cm 6. 下枝高2.5-3.0m，假植苗，主干笔直，全冠种植，5层以上，四面不缺枝、树形优美 7. 养护期:12个月	株	7.000			
12	050102001008	栽植乔木 朴树（特大）	1. 乔木种类:朴树（特大） 2. 乔灌胸径:35-40cm 3. 高度：7.5-8.5m 4. 冠幅：3.5-4.5m 5. 土球：160cm 6. 下枝高2.5-3.0m，假植苗树形挺拔自然、冠幅饱满，主枝数量≥3 7. 养护期:12个月	株	4.000			
13	050102001009	栽植乔木 铁冬青（丛生）	1. 乔木种类:铁冬青（丛生） 2. 乔灌地径:50-55cm 3. 高度：7.0-8.0m 4. 冠幅：4.0-4.5m 5. 土球：250cm 6. 自然全冠，假植苗 树形优美、冠幅饱满、多枝丛生 7. 养护期:12个月	株	3.000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鬼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

工程名称： 分

标段：

第 4 页， 共 1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4	050102001010	栽植乔木 南洋楹	1. 乔木种类:南洋楹 2. 乔灌胸径:19-20cm 3. 高度: 6.0-7.0m 4. 冠幅: 3.0-3.5m 5. 土球: 110cm 6. 下枝高2.5-3.0m, 假植苗, 树形挺拔自然、冠幅饱满 7. 养护期:12个月	株	7.000			
15	050102001011	栽植乔木 仁面	1. 乔木种类:仁面 2. 乔灌胸径:17-18cm 3. 高度: 6.0-6.5m 4. 冠幅: 3.0-3.5m 5. 土球: 100cm 6. 下枝高2.8-3.0m, 假植苗, 树形挺拔自然、冠幅饱满 7. 养护期:12个月	株	18.000			
16	050102001012	栽植乔木 樟树	1. 乔木种类:樟树 2. 乔灌胸径:15-16cm 3. 高度: 4.5-5.0m 4. 冠幅: 2.5-3.0m 5. 土球: 100cm 6. 下枝高2.0-2.5m, 假植苗, 树形挺拔自然、冠幅饱满 7. 养护期:12个月	株	34.000			
17	050102001013	栽植乔木 柚子（丛生）大	1. 乔木种类:柚子（丛生）大 2. 乔灌地径:19-20cm 3. 高度: 5.0-5.5m 4. 冠幅: 2.5-3.0m 5. 土球: 110cm 6. 自然全冠, 假植苗, 树形挺拔自然、冠幅饱满, 多枝丛生 7. 养护期:12个月	株	4.000			
18	050102001014	栽植乔木 柚子树	1. 乔木种类:柚子树 2. 乔灌地径:12-13cm 3. 高度: 4.0-5.0m 4. 冠幅: 2.0-3.0m 5. 土球: 90cm 6. 自然全冠, 假植苗, 树形挺拔自然、冠幅饱满, 多枝丛生 7. 养护期:12个月	株	3.000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鬼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

工程名称： 分

标段：

第 5 页， 共 1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9	050102001015	栽植乔木 杨梅丛生 (大)	1. 乔木种类:杨梅丛生 (大) 2. 乔灌地径:15-16cm 3. 高度: 3.5-4.0m 4. 冠幅: 3.0-3.5m 5. 土球: 100cm 6. 自然全冠, 假植苗, 树形挺拔自然、冠幅饱满, 多枝丛生 7. 养护期:12 个月	株	2.000			
20	050102001016	栽植乔木 杨梅 (丛生)	1. 乔木种类:杨梅 (丛生) 2. 乔灌地径:11-12cm 3. 高度: 2.5-3.0m 4. 冠幅: 2.0-2.5m 5. 土球: 90cm 6. 自然全冠, 假植苗, 树形挺拔自然、冠幅饱满, 多枝丛生 7. 养护期:12 个月	株	2.000			
21	050102001017	栽植乔木 黄风铃花	1. 乔木种类:黄风铃花 2. 乔灌胸径:9-10cm 3. 高度: 4.0-5.0m 4. 冠幅: 2.0-2.5m 5. 土球: 80cm 6. 下枝高 2.0-2.5m, 假植苗, 树形挺拔自然、冠幅饱满 7. 养护期:12 个月	株	58.000			
22	050102001018	栽植乔木 鸡蛋花 (大)	1. 乔木种类:鸡蛋花 (大) 2. 乔灌胸地径:13-14cm 3. 高度: 3.2-3.5m 4. 冠幅: ≥3.5m 5. 土球: 90cm 6. 下枝高 1.0-1.2m, 假植苗 分支均匀、冠幅饱满、伞形、全冠、黄花, 主枝数量≥3、分枝级数≥4 7. 养护期:12 个月	株	2.000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

工程名称： 分

标段：

第 6 页，共 1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3	050102001019	栽植乔木 鸡蛋花 (中)	1. 乔木种类:鸡蛋花 (中) 2. 乔灌胸地径:9-10cm 3. 高度: 2.8-3.0m 4. 冠幅: ≥3.0m 5. 土球: 70cm 6. 下枝高0.8-1.0m, 假植苗分支均匀、冠幅饱满、伞形、全冠、黄花, 主枝数量≥3、分枝级数≥4 7. 养护期:12个月	株	2.000			
24	050102001020	栽植 刚竹	1. 种类:刚竹 2. 乔灌胸径:2-3cm 3. 高度: 3.0-4.0m 4. 冠幅: 自然冠幅 5. 土球: 50cm 6. 每丛支数≥3 7. 养护期:12个月	株	230.000			
25	050102001021	栽植乔木 樱花	1. 乔木种类:樱花 2. 乔灌胸径:5-8cm 3. 高度: 2.5-3.0m 4. 冠幅: 2.0-2.5m 5. 土球: 80cm 6. 下枝高≤0.7m, 由甲方提供, 红花山樱, 假植苗, 树形优美、冠幅饱满、自然全冠、多枝丛生 7. 养护期:12个月	株	120.000			
26	050102002001	栽植灌木 海桐球 (大)	1. 灌木种类:海桐球 (大) 2. 乔灌胸 (地) 径:/ 3. 高度: 1.5m 4. 冠幅: 1.5m 5. 土球: 50cm 6. 球形, 冠幅饱满无空脚 7. 养护期:12个月 8. 苗木支撑等综合考虑	株	3.000			
27	050102002002	栽植灌木 海桐球	1. 灌木种类:海桐球 2. 乔灌胸 (地) 径:/ 3. 高度: 1m 4. 冠幅: 1m 5. 土球: 40cm 6. 球形, 冠幅饱满无空脚 7. 养护期:12个月 8. 苗木支撑等综合考虑	株	3.000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鬼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

工程名称： 分

标段：

第 7 页， 共 1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8	050102002003	栽植灌木 红花继木球（大）	1. 灌木种类:红花继木球（大） 2. 乔灌胸（地）径:/ 3. 高度: 1.2m 4. 冠幅: 1.2m 5. 土球: 40cm 6. 球形,冠幅饱满无空脚,双面红 7. 养护期:12个月 8. 苗木支撑等综合考虑	株	3.000			
29	050102002004	栽植灌木 红花继木球	1. 灌木种类:红花继木球 2. 乔灌胸（地）径:/ 3. 高度: 0.8m 4. 冠幅: 0.8m 5. 土球: 30cm 6. 球形,冠幅饱满无空脚,双面红 7. 养护期:12个月 8. 苗木支撑等综合考虑	株	7.000			
30	050102002005	栽植灌木 花叶女贞球	1. 灌木种类:花叶女贞球 2. 乔灌胸（地）径:/ 3. 高度: 1.0m 4. 冠幅: 1.0m 5. 土球: 40cm 6. 球形,冠幅饱满无空脚 7. 养护期:12个月 8. 苗木支撑等综合考虑	株	4.000			
31	050102002006	栽植灌木 非洲茉莉球（大）	1. 灌木种类:非洲茉莉球（大） 2. 乔灌胸（地）径:/ 3. 高度: 1.5m 4. 冠幅: 1.5m 5. 土球: 50cm 6. 球形,冠幅饱满无空脚 7. 养护期:12个月 8. 苗木支撑等综合考虑	株	4.000			
32	050102002007	栽植灌木 非洲茉莉球	1. 灌木种类:非洲茉莉球 2. 乔灌胸（地）径:/ 3. 高度: 1.0m 4. 冠幅: 1.0m 5. 土球: 40cm 6. 球形,冠幅饱满无空脚 7. 养护期:12个月 8. 苗木支撑等综合考虑	株	6.000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

工程名称： 分

标段：

第 8 页， 共 1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33	050102002008	栽植灌木 黄榕球 (大)	1. 灌木种类:黄榕球 (大) 2. 乔灌胸 (地) 径:/ 3. 高度: 1.5m 4. 冠幅: 1.5m 5. 土球: 50cm 6. 球形, 冠幅饱满无空脚 7. 养护期:12 个月 8. 苗木支撑等综合考虑	株	1.000			
34	050102002009	栽植灌木 黄榕球	1. 灌木种类:黄榕球 2. 乔灌胸 (地) 径:/ 3. 高度: 1.0m 4. 冠幅: 1.0m 5. 土球: 40cm 6. 球形, 冠幅饱满无空脚 7. 养护期:12 个月 8. 苗木支撑等综合考虑	株	5.000			
		栽植地被						
35	粤 050102017001	七彩竹芋	1. 地被种类:七彩竹芋 2. 高度: 0.25-0.3m 3. 冠幅: 自然冠形 4. 25 袋/m ² , 5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 ²	66.000			
36	粤 050102017002	红花葱兰	1. 地被种类:红花葱兰 2. 高度: 0.15-0.2m 3. 冠幅: 0.15-0.2m 4. 49 袋/m ² , 3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 ²	88.000			
37	粤 050102017003	朱蕉	1. 地被种类:朱蕉 2. 高度: 0.25-0.3m 3. 冠幅: 0.2-0.25m 4. 25 袋/m ² , 5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 ²	199.000			
38	粤 050102017004	野牡丹	1. 地被种类:野牡丹 2. 高度: 0.2-0.25m 3. 冠幅: 0.2-0.25m 4. 25 袋/m ² , 5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 ²	81.000			
39	粤 050102017005	肾蕨	1. 地被种类:肾蕨 2. 高度: 0.2-0.25m 3. 冠幅: 自然冠形 4. 36 袋/m ² , 3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 ²	231.000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

工程名称： 分

标段：

第 9 页， 共 1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40	粤 050102017006	花叶良姜	1. 地被种类:花叶良姜 2. 高度: 0.3-0.35m 3. 冠幅: 0.25-0.3m 4. 25 袋/m2, 5 斤袋, 3 支以上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36.000				
41	粤 050102017007	花翠芦莉	1. 地被种类:紫花翠芦莉 2. 高度: 0.3-0.35m 3. 冠幅: 0.3-0.35m 4. 25 袋/m2, 5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166.000				
42	粤 050102017008	粉花翠芦莉	1. 地被种类:粉花翠芦莉 2. 高度: 0.3-0.35m 3. 冠幅: 0.3-0.35m 4. 25 袋/m2, 5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324.000				
43	粤 050102017009	黄金叶	1. 地被种类:黄金叶 2. 高度: 0.2-0.25m 3. 冠幅: 0.2-0.25m 4. 25 袋/m2, 5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94.000				
44	粤 050102017010	进口大红花(粉色)	1. 地被种类:进口大红花(粉色) 2. 高度: 0.2-0.25m 3. 冠幅: 0.2-0.25m 4. 25 袋/m2, 5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68.000				
45	粤 050102017011	红背桂	1. 地被种类:红背桂 2. 高度: 0.25-0.3m 3. 冠幅: 0.25-0.3m 4. 25 袋/m2, 5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195.000				
46	粤 050102017012	龙船花	1. 地被种类:龙船花 2. 高度: 0.25-0.3m 3. 冠幅: 0.2-0.25m 4. 25 袋/m2, 5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223.000				
47	粤 050102017013	花叶鸭脚木	1. 地被种类:花叶鸭脚木 2. 高度: 0.2-0.25m 3. 冠幅: 0.2-0.25m 4. 25 袋/m2, 5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309.000				
48	粤 050102017014	红花继木	1. 地被种类:红花继木 2. 高度: 0.2-0.25m 3. 冠幅: 0.2-0.25m 4. 25 袋/m2, 5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86.000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

工程名称： 分

标段：

第 10 页，共 1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49	粤 050102017015	射干	1. 地被种类:射干 2. 高度: 0.25-0.3m 3. 冠幅: 0.25-0.3m 4. 25 袋/m2, 5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141.000			
50	粤 050102017016	沿阶草	1. 地被种类:沿阶草 2. 高度: 0.15-0.2m 3. 冠幅: 0.15-0.2m 4. 49 袋/m2, 3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191.000			
51	粤 050102017017	变叶木	1. 地被种类:变叶木 2. 高度: 0.3-0.4m 3. 冠幅: 0.2-0.25m 4. 25 袋/m2, 5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77.000			
52	粤 050102017018	雪茄花	1. 地被种类:雪茄花 2. 高度: 0.2-0.25m 3. 冠幅: 0.2-0.25m 4. 25 袋/m2, 5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20.000			
53	粤 050102017019	山管兰	1. 地被种类:山管兰 2. 高度: 0.2-0.25m 3. 冠幅: 自然冠形 4. 25 袋/m2, 5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101.000			
54	粤 050102017020	细叶春羽	1. 地被种类:细叶春羽 2. 高度: 0.3-0.35m 3. 冠幅: 0.25-0.3m 4. 25 袋/m2, 5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11.000			
55	粤 050102017021	毛杜鹃	1. 地被种类:毛杜鹃 2. 高度: 0.2-0.25m 3. 冠幅: 0.2-0.25m 4. 25 袋/m2, 5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66.000			
56	粤 050102017022	紫叶狼	1. 地被种类:紫叶狼尾草 2. 高度: 0.5-0.6m 3. 冠幅: ≥0.5m 4. 16 袋/m2, Φ30 布袋苗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82.000			
57	粤 050102017023	白穗狼尾草	1. 地被种类:白穗狼尾草 2. 高度: 0.5-0.6m 3. 冠幅: ≥0.5m 4. 16 袋/m2, Φ30 布袋苗 5. 养护期:12 个月	m2	60.000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

工程名称： 分

标段：

第 11 页，共 1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58	粤 050102017024	混色美人蕉	1. 地被种类:混色美人蕉 2. 高度: 0.25-0.3m 3. 冠幅: 0.25-0.3m 4. 25 袋/m ² , 5 斤袋, 黄色: 粉色=1:1 5. 养护期:12 个月	m ²	231.000				
59	粤 050102017025	玉龙草	1. 地被种类:玉龙草 2. 高度: 0.1-0.15m 3. 冠幅: 0.1-0.15m 4. 件装式(50cmX30cm/件) 5. 养护期:12 个月	m ²	245.000				
60	粤 050102017026	银边草	1. 地被种类:银边草 2. 高度: 0.15-0.2m 3. 冠幅: 0.15-0.2m 4. 49 袋/m ² , 3 斤袋 5. 养护期:12 个月	m ²	35.000				
61	粤 050102017027	台湾草	1. 地被种类:草坪(台湾草) 2. 件装式(50cmX30cm/件) 3. 养护期:12 个月	m ²	4432.000				
		措施项目							
	AQFHMSG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62	SGXCWDHLSZDWD001	施工现场围挡和临时占地围挡		项	1.000				
63	SGWDZM001	施工围挡照明		项	1.000				
64	SGBD001	施工便道		m	1.000				
65	YBYL001	样板引路		项	1.000				
	QTCSF	其他措施项目费							
66	050403001001	树木支撑架	1. 树木四脚桩支撑(杉木桩), 杆长 5m 内 2. 支撑参照图纸大样考虑	株	26.000				
67	050403001005	树木支撑架	1. 树木四脚桩支撑(杉木桩), 杆长 1.2m 内 2. 支撑参照图纸大样考虑	株	37.000				
68	050403001007	树木支撑架	1. 竹杆支撑, 杆长 6m 内 2. 支撑参照图纸大样考虑	株	106.000				
69	050403001010	树木支撑架	1. 竹杆支撑, 杆长 3m 内 2. 支撑参照图纸大样考虑	株	257.000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鬼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

工程名称： 分

标段：

第 12 页，共 1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70	050405006001	反季节栽植影响措施		项	1.000				
71	QT001	其他费用		项	1.000				
本页小计									
合计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鬼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

工程名称： 分

标段：

第 1 页，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元)	备注
1	AQFHWMSG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1.1	AXSJSCSXMF	按系数计算的安全文明施工费						
1.1.1	050405001001	按系数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包括绿色施工、临时设施、安全施工和用工实名制管理)						
		小计						
2	QTCSF	其他措施项目费						
2.1	粤 050405010001	文明工地增加费						
2.2	050405002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2.3	粤 050405009001	赶工措施费						
		小计						
合计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鬼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

工程名称： 分

标段：

第 1 页，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2	暂估价			
3	材料暂估价			
4	专业工程暂估价			
5	计日工			
6	总承包服务费			
7	索赔费用			
8	现场签证费用			
9	预算包干费			
10	工程优质费			
11	消纳费			
12	其他费用			
总计				

暂列金额明细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鬼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

工程名称： 部分

标段：

第 1 页，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列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合计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鬼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

工程名称： 分

标段：

第 1 页，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2	增值税销项税额	税前工程造价		9	
合计					

主要材料设备价格表

工程名称： 均安镇中顺堤围鬼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分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材料设备编码	材料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等特殊要求	单位	除税编制价(元)
1	00010003	机上人工		工日	
2	01030035	镀锌低碳钢丝	φ 1.2~2.5	kg	
3	04090035-0001	种植土		m3	
4	32010010-0001	刚竹	胸径:2-3cm	株	
5	32010010-0002	海桐球（大）	冠幅: 1.5m	株	
6	32010010-0003	海桐球	冠幅: 1m	株	
7	32010010-0004	红花继木球（大）	冠幅: 1.2m	株	
8	32010010-0005	红花继木球	冠幅: 0.8m	株	
9	32010010-0006	非洲茉莉球（大）	冠幅: 1.5m	株	
10	32010010-0007	非洲茉莉球	冠幅: 1.0m	株	
11	32010010-0008	花叶女贞球	冠幅: 1.0m	株	
12	32010010-0009	黄榕球（大）	冠幅: 1.5m	株	
13	32010010-0010	黄榕球	冠幅: 1.0m	株	
14	32010040-0001	樱花	胸径:5-8cm	株	
15	32010050-0001	黄风铃花	胸径:9-10cm	株	
16	32010050-0002	鸡蛋花（中）	地径:9-10cm	株	
17	32010060-0001	杨梅（丛生）	地径:11-12cm	株	

18	32010070-0001	秋枫	胸径:13-14cm	株	
19	32010070-0002	柚子树	地径:12-13cm	株	
20	32010070-0003	鸡蛋花(大)	地径:13-14cm	株	
21	32010090-0001	仁面	胸径:17-18cm	株	
22	32010090-0002	樟树	胸径:15-16cm	株	
23	32010090-0003	杨梅丛生(大)	地径:15-16cm	株	
24	32010100-0001	南洋楹	胸径:19-20cm	株	
25	32010100-0002	柚子(丛生)大	地径:19-20cm	株	
26	32010120	乔木苗 胸径 21~25cm		株	
27	32010130-0001	佛肚木棉	主干最粗处 27-28	株	
28	32010140	乔木苗 胸径 31~35cm		株	
29	32010150-0001	秋枫(特大)	胸径:35-36cm	株	
30	32010150-0002	佛肚木棉(中)	主干最粗处 35-36	株	
31	32010150-0003	朴树(特大)	胸径:35-40cm	株	
32	32010163-0001	母生树(多杆)	乔灌地径:85-90cm	株	
33	32010163-0002	大叶榕(大)	胸径:55-60cm	株	

主要材料设备价格表

工程名称: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绿化部分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材料设备编码	材料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等特殊要求	单位	除税编制价(元)
34	32010163-0003	佛肚木棉(大)	主干最粗处 41-42	株	
35	32010163-0004	铁冬青(丛生)	地径:50-55cm	株	
36	32030060	灌木苗 苗高×冠径	200cm×180cm	丛	
37	32070050-0001	台湾草	冠幅: 0.1-0.15m	m ²	
38	32070130-0001	银边草	冠幅: 0.15-0.2m	株	
39	32110090-0001	七彩竹芋	高度: 0.25-0.3m	株	
40	32110090-0002	红花葱兰	冠幅: 0.15-0.2m	株	
41	32110090-0003	肾蕨	高度: 0.2-0.25m	株	
42	32110090-0004	沿阶草	冠幅: 0.15-0.2m	株	
43	32110090-0005	山管兰	高度: 0.2-0.25m	株	
44	32110100-0001	朱蕉	冠幅: 0.2-0.25m	株	

45	32110100-0002	野牡丹	冠幅：0.2-0.25m	株	
46	32110100-0003	花叶良姜	冠幅：0.25-0.3m	株	
47	32110100-0004	紫花翠芦莉	冠幅：0.3-0.35m	株	
48	32110100-0005	粉花翠芦莉	冠幅：0.3-0.35m	株	
49	32110100-0006	黄金叶	冠幅：0.2-0.25m	株	
50	32110100-0007	进口大红花(粉色)	冠幅：0.2-0.25m	株	
51	32110100-0008	红背桂	冠幅：0.25-0.3m	株	
52	32110100-0009	龙船花	冠幅：0.2-0.25m	株	
53	32110100-0010	花叶鸭脚木	冠幅：0.2-0.25m	株	
54	32110100-0011	红花继木	冠幅：0.2-0.25m	株	
55	32110100-0012	射干	冠幅：0.25-0.3m	株	
56	32110100-0013	变叶木	冠幅：0.2-0.25m	株	
57	32110100-0014	雪茄花	冠幅：0.2-0.25m	株	
58	32110100-0015	细叶春羽	冠幅：0.25-0.3m	株	
59	32110100-0016	毛杜鹃	冠幅：0.2-0.25m	株	
60	32110100-0017	紫叶狼	冠幅：0.2-0.25m	株	
61	32110100-0018	白穗狼尾草	冠幅：≥0.5m	株	
62	32110100-0019	混色美人蕉	冠幅：0.25-0.3m	株	
63	32110100-0020	玉龙草	冠幅：0.1-0.15m	株	
64	34110010	水		m ³	

第二部分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电气部分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电气

工程名称： 部分

标段：

第 1 页，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电气部分						
1	030404017001	配电箱	1、名称:室外防水型配电箱 1MP1 2、安装方式:落地式 3.基础:C15 混凝土水泥座, 四面贴砖	台	1.000			
2	030411001001	配管	1、名称:硬质聚乙烯塑料管 保护管 2、材质:塑料 3、规格:PC32 4、配置形式:埋地	m	839.900			
3	030408001001	电力电缆	1.名称: 低压电缆 2.型号、规格: VV-4x4mm2 3.电压等级 (kV) : 1KV 4.材质: 铜质 5.敷设方式、部位: 穿管/ 室外 6.工程量预留, 按实结算	m	155.290			
4	030408001002	电力电缆	1.名称: 低压电缆 2.型号、规格: VV-3x4mm2 3.电压等级 (kV) : 1KV 4.材质: 铜质 5.敷设方式、部位: 穿管/ 室外	m	711.760			
5	030412007001	庭院灯	1.名称、功率:庭院灯、35W、 LED 灯 2.金属杆: 3.安装形式: 立柱式 4.基础尺寸: 详见设计图纸 5.基础强度等级:C25 砼(含 钢筋等铁构件) 6.其他: 具体详见设计图纸 7.接地极:圆钢, 扁钢	套	70.000			
6	030412004001	射灯	1、名称:射灯(自带变压器) 2、型号:LED 25W 3、安装方式:	套	28.000			
7	030412004002	地灯	1.名称、功率:地灯 15W 2.其他:详见设计图	套	11.000			
8	030412004003	台阶灯	1.名称、功率:台阶灯 4W 2.其他:详见设计图	套	47.000			
9	030412001001	壁灯	1.名称、功率:壁灯 40W/220V 2.其他:详见设计图	套	12.000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电气

工程名称： 部分

标段：

第 2 页，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0	030412004004	LED 灯带	1. 名称、功率:LED 灯带(自带变压器) 8W/m/24V 2. 其他:详见设计图	m	850.000				
11	030412004005	洗墙灯	1. 名称、功率:洗墙灯(自带变压器) 18W/24V 2. 其他:详见设计图	套	300.000				
12	040101002001	挖沟槽土方	1. 土壤类别:按综合考虑 2. 挖土深度:按综合考虑	m3	293.965				
13	040103002001	余方弃置	1. 土壤类别:按综合考虑 2. 运距:按综合考虑	m3	130.184				
14	040103001001	回填方	1. 填方材料品种:填土 2. 填方来源、运距:原土回填	m3	163.781				
15	040103001002	回填方	1. 填方材料品种:填砂 2. 填方来源、运距:细砂回填	m3	113.284				
16	040504001001	砌筑井	1. 电缆井 2. 井深 2.5m 内 3. 具体做法详大样图 4. 含井模板 5. 需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6. 其他完成本清单项目所需的一切相关工作	座	1.000				
17	030414002001	送配电装置系统	1. 送配电装置系统调试 1kV 以下交流供电 (综合)	系统	1.000				
		措施项目							
	AQFHWMSG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18	SGXCWDHLSZDWD001	施工现场围挡和临时占地围挡		项	1.000				
19	SGWDZM001	施工围挡照明		项	1.000				
20	SGBD001	施工便道		项	1.000				
21	FCJZLSSGFHP001	防尘降噪绿色施工防护棚		项	1.000				
22	YBYL001	样板引路		项	1.000				
	QTCSF	其他措施项目费							
23	031301010001	安装与生产同时进行施工增加费		项	1.000				
24	031301011001	在有害身体健康环境中施工增加费		项	1.000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电气

工程名称： 部分

标段：

第 3 页，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5	031301017001	脚手架搭拆费		项	1.000				
26	031302003001	在地下（暗）室、设备及大口径管道内等特殊施工部位进行施工增加费		项	1.000				
27	031302007001	高层建筑增加费		项	1.000				
28	DXGXJCJXF001	地下管线交叉降效费		项	1.000				
29	031301018001	其他措施		项	1.000				
本页小计									
合计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均安镇中顺堤围鬼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电气部分标段：

第 1 页，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元)	备注
1	AQFHWMSG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1.1	AXSJSCSXMF	按系数计算的其他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1.1.1	031302001001	按系数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包括绿色施工、临时设施、安全施工和用工实名制管理)						
		小计						
2	QTCSF	其他措施项目费						
2.1	粤 031302008001	赶工措施费						
2.2	031302002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2.3	JTGCSGZJF001	交通干扰工程施工增加费						
2.4	粤 031302009001	文明工地增加费						
		小计						
合计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鬼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电气部

工程名称： 分

标段：

第 1 页，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2	暂估价			
2.1	材料暂估价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	计日工			
4	总承包服务费			
5	索赔费用			
6	现场签证费用			
7	预算包干费			
8	工程优质费			
9	消纳费			
10	其他费用			
总计				

暂列金额明细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鬼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电气

工程名称： 部分

标段：

第 1 页，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列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合计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电气部

工程名称： 分

标段：

第 1 页，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2	增值税销项税额	税前工程造价		9	
合计					

主要材料设备价格表

工程名称：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电气部分

第 1 页 共 3 页

序号	材料设备编码	材料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等特殊要求	单位	除税编制价(元)
1	00010003	机上人工		工日	
2	00010010	人工费		元	
3	01030035	镀锌低碳钢丝	φ 1.2~2.5	kg	
4	01090023	圆钢 φ 10 以内		kg	
5	01130060	镀锌扁钢 综合		kg	
6	01210047	角钢		m	
7	01290003	钢板 综合		kg	
8	01290205	镀锌钢板 综合		kg	
9	01530060	封铅 含铅 65% 含锡 35%		kg	
10	02090090	塑料薄膜		m ²	
11	02270020	白布		kg	
12	03010225	木螺钉 M2~4×6~65		十套	
13	03011365	地脚螺栓 M20×300		十套	
14	03011540	镀锌六角螺栓	2 个垫圈 M10×14~70	十套	
15	03011605	镀锌六角螺栓	2 平 1 弹垫 M10×100 以内	十套	
16	03013041	膨胀螺栓 M8		十套	
17	03013431	塑料胀管 D6~8		十套	

18	03019021	圆钉 50~75		kg	
19	03019091	扒钉		kg	
20	03134021	铁砂布 0~2#		张	
21	03135001	低碳钢焊条 综合		kg	
22	03136021	焊锡丝 综合		kg	
23	03139011	冲击钻头 $\phi 10$		个	
24	03139071	冲击钻头 $\phi 6\sim 8$		个	
25	03139281	钢锯条		条	
26	03139521	合金钢钻头 $\phi 10$		个	
27	03213001	铁件 综合		kg	
28	04030015-0001	回填地砂		m ³	
29	04130001	标准砖 240×115×53		千块	
30	05030001	木枋 综合		m ³	
31	05030200	木板		m ³	
32	05030265	枕木		m ³	
33	13010120	酚醛磁漆		kg	

主要材料设备价格表

工程名称：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电气部分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材料设备编码	材料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等特殊要求	单位	除税编制价(元)
34	13010130	酚醛调和漆		kg	
35	13010330	沥青清漆		kg	
36	13050210	沥青绝缘漆		kg	
37	14030040	汽油 综合		kg	
38	14090010	电力复合脂		kg	
39	14330320	硬脂酸		kg	
40	14410600	胶粘剂		kg	
41	17250170	塑料软管 D5		m	
42	25000001-0008	射灯	LED 灯、25W	套	
43	25000001-0009	地灯	15W, LED 灯	套	
44	25000001-0010	台阶灯	4W, LED 灯	套	

45	25000001-0011	壁灯	220V, 40W	套	
46	25000001-0012	洗墙灯	18W, LED 灯	套	
47	25000001-0013	庭院灯	35W, LED 灯	套	
48	25570010-0001	软灯带	8W/m, LED 灯	m	
49	25590001	塑料灯带卡子		十个	
50	27170001	电气绝缘胶带	18mm×10m×0.13mm	卷	
51	2803045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导线 BV-105℃ -2.5mm ²		m	
52	2803048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导线 BV-2.5mm ²		m	
53	28030500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导线 BV-4mm ²		m	
54	28110210-0002	铜芯电缆	VV-4*4	m	
55	28110210-0003	铜芯电缆	VV-3*4	m	
56	29060140-0001	硬质聚乙烯塑料管保护管	PC32	m	
57	29060290	难燃塑料管接头 32		个	
58	29090175	塑料接线柱 双线		个	
59	29090210	铜接线端子 DT-2.5mm ²		个	
60	34110010	水		m ³	
61	34130001	标志牌 塑料扁形		个	
62	35010010	钢模板		kg	
63	36010080	井环盖、井座		套	
64	37091110	钢垫板 1~2		kg	
65	37270101-0001	热镀锌圆钢	φ8	根	
66	55090080-0002	室外配电箱 1MP1		台	

主要材料设备价格表

工程名称： 均安镇中顺堤围鬼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电气部分

第 3 页 共 3 页

序号	材料设备编码	材料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等特殊要求	单位	除税编制价(元)
67	80010630	预拌水泥砂浆 1:2		m ³	
68	80010680	预拌水泥砂浆 M7.5		m ³	
69	80210190	普通预拌混凝土 C15		m ³	
70	80210660-0004	地脚螺栓	φ14 钢筋	m ³	
71	99450630	折旧费		元	

72	99450640	检修费		元	
73	99450650	维护费		元	
74	99450660	安拆费		元	
75	99450670	汽油	(机械用)国III93#	kg	
76	99450680	柴油	(机械用)0#	kg	
77	99450700	电	(机械用)	kw·h	
78	99450760	其他材料费		元	
79	99451300	校验费		元	
80	99450630-0001	折旧费		元	
81	99450640-0001	检修费		元	
82	99450650-0001	维护费		元	
83	99450700-0001	电	(机械用)	kw·h	
84	ZC-0001	镀锌扁钢	40*4	根	

三、项目商务要求

(一) **合同价格形式**：本工程以综合单价承包，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与安全文明施工、包工程保险、包全过程所需要的检测及其费用、包竣工验收、包风险因素等，成交供应商应按照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合同和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完成施工。

(二) 报价要求：

1、**人民币报价**。供应商须对项目涉及的服务范围进行现场踏勘，自行评估投标风险。报价应包括完成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项目措施费、规费、税金、配合费、预留金、质保期服务、验收手续等一切与完成本项目相关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

2、**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 1,805,908.75 元。报价上限=招标控制价×81.68%=1805908.75 元×81.68%=1475066.27 元。报价总价超过报价上限的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3、供应商需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和 2018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计价规则，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1)填报各单位工程的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主材设备价格等价格明细。

4、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供应商未填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视为完成该工程项目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其它有价款的竞争性报价内，在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支付。

★5、本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总额为 54510.75 元，各费用明细如下：

(1) **绿化部分：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35785.81 元；**

(2) **电气部分：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18724.94 元。**

上述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供应商在填报首轮报价时，必须按上述金额明细填报对应各项费用，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废标处理。

6、本工程土方挖、填、运及拆除项目为大包干工程，供应商在报价前必须根据采购人发出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现场进行勘察，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并结合自己的施工方法考虑报价，结算时不作任何增减。

7、供应商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

请将不被批准。

（三）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进场施工后七天内，支付合同价 10%的工程款（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2）按合同及图纸要求施工，工程进度完成至 30%后十五天内，支付至合同价 20%的工程款；

（3）按合同及图纸要求施工，工程进度完成至 50%后十五天内，支付至合同价 40%的工程款；

（4）按合同及图纸要求施工，工程进度完成至 80%后十五天内，支付至合同价 60%的工程款；

（5）按合同及图纸要求施工全部工程完成并初检合格后十五天内，支付至合同价 80%的工程款；

（6）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等级达到合格要求并办理结算后一年内，支付累计不超过结算价 97%的工程款；

（7）结算价 3%工程款作为工程质保金，待工程保修期满并进行再次检验合格及签订工程移交书后一个月内付清。

（四）履约担保：

1、成交供应商须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供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由在中国注册的银行开具，保函条款必须满足“见索即付”的原则且经采购人同意，担保金额为合同价的 10%，提供履约担保所发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否则，视作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2、在本项目合同生效后如发生成交供应商违反国家、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承诺的情况，成交供应商须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否则采购人有权直接从履约担保中扣除相应费用。

3、履约担保在担保金额支付完毕，或履约保函有效期满后失效。

（五）变更估价

1、增减工程量按实计算（大包干项目除外）；

2、属扣减工程的，综合单价按响应文件（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已有综合单价执行；

3、属增加工程的，响应文件（投标文件）内工程量清单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的，

则沿用或参照执行;但若某一清单项目增加的工程量超过该项目清单工程量 15%或以上, 或该清单项目增加的工程造价超过合同总造价的 1%或 20 万元以上的, 如果响应文件(投标文件)综合单价不高于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中本项目综合单价的, 按响应文件(投标文件)报价单中已有单价或价格执行; 如果响应文件(投标文件)综合单价高于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中本项目综合单价的, 则增加的工程量造价按本工程的招标控制价的综合单价执行。

4、属增加工程的, 响应文件(投标文件)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的, 由采购人委托造价咨询单位核算该增加部分工程的综合单价, 并按中标下浮率 i ($i=1-$ 中标价/上限价) 下浮。并会同造价主管部门进行审议后,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商定执行。

5、工程变更, 措施项目费按实际计算。

6、工程变更, 规费、税金按相关规定调整。

7、清单缺项、漏项的按变更工程处理。

8、本工程土方挖、填、运及拆除项目为大包干工程, 结算时不作任何增减。

9、签证变更工程按照政府相关变更工程管理办法执行, 作为结算与验收的依据。工程变更增加的款项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造价主管部门审定后再行支付。

(六) 本项目最终结算价以相关造价主管部门审定的施工结算价乘以中标下浮系数进行结算。

(七) 合同管理

1、采购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成交供应商必须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依照《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并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书面合同, 否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成交供应商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以上采购项目商务要求均为实质性商务条款, 即等同于带“★”不可负偏离的关键性要求。供应商如不响应, 将导致投标无效。供应商可在此基础上作出优惠承诺和具体实施安排, 以提高其磋商/响应的竞争力。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主要内容
1	监督管理 部门	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	磋商保证金	<p>1、 交纳磋商保证金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以到达账户时间为准）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保证金。</p> <p>2、 形式：银行转账。</p> <p>3、 金额为人民币：¥36000.00 元（大写：叁万陆仟元整）。</p> <p>4、 磋商保证金专用账户： 收款人：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佛山顺德南区支行 账 号：2013076919100010521 注：磋商保证金必须以供应商名义转账或汇款，转账、汇款时请注明“（ ）+磋商保证金”字样。</p>
3	中标/成交 服务费	<p>收费依据：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以及国家计委“计价格【2011】534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2003】857号文”标准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按“工程招标类”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p>开 户 名：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良东苑支行 银行账号：01368800001767</p>
4	中标/成交服务 费支付方式	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前以现金或电汇或转账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中标/成交服务费。
5	统一结算币种	均不计息以人民币元结算
6	磋商有效期	开标后 90 天，中标方的磋商有效期延续到合同终止日。

序号	项目	主要内容
7	磋商响应文件数量	1. 磋商响应文件共三份（一份正本、二份副本）； 2. 磋商响应文件电子文档一份。（电子文件要求光盘或 U 盘介质，电子文档采用“Microsoft Office”或“Wps Office”系列软件制作（报价清单用 Excel 或 wps 表格或易达清单大师软件制作））
8	密封包 注意事项	1. 正本与副本可分开密封，也可全部密封在一包内。 2. 所有递交的投标资料均按密封包装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投标资料封套统一按“文件包装袋封面标贴格式”填写标贴（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9	公告发布/成交 结果公示网址	1.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gdgpo.gov.cn ） 2.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fsggzy.cn ） 3. 顺德区人民政府网均安网页（ http://www.shunde.gov.cn/jun-an/ ） 4. 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ttp://www.puxinzj.com ）

1. 说明

- 1.1 资金来源：本项目资金已落实。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资金用于支付本次采购磋商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 1.2 磋商内容：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磋商邀请函》，详细要求见《采购项目内容》。
- 1.3 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 而不应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2. 定义

- 2.1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竞争性磋商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采购代理机构不以任何身份出任磋商小组成员。
- 2.2 采购人：是指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土地发展中心（简称：采购人）。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在采购阶段称为采购人，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或被称为建设单位或业主或甲方或买方。为便于竞争性磋商文件及附件直接转化为经济合同条款，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被称为建设单位或业主或甲方或买方的采购响应阶段均指采购人。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履约、验收与评价、回复质疑等义务。
- 2.3 供应商/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
- 2.4 投标/响应的语言：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2.5 日期、天数、时间：无特别说明时是指公历日（亦称自然日）及北京时间。
- 2.6 以上、以下：无特别说明时，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及的“以上”均包括本数，“以下”均不包括本数。
- 2.7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注“★”号的条款（如有）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要求，在响应时须完全响应，若其中一项出现负偏离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 2.8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供应商义务的规定，而调整纠正这些偏离将直接影响到其它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 2.9 轻微偏离：是指磋商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

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它包括负偏离（劣于）和正偏离（优于）。

3.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要求。
- 3.2 供应商须符合本项目的供应商资格要求，依循正当途径通过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符合政府采购法规核定的必备条件，于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时能满足本项目的响应资格及相关重要要求。
- 3.3 若竞争性磋商文件资格要求允许两个以上的法人组成一个联合体响应时，联合体各方均须符合政府采购法规相关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由同一资质条件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联合体的任何一方在参与本次响应中，不得再以独立体名义或在其它联合体中重复出现。
- 3.4 供应商获取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非意味着满足了合格、有效供应商的基本条件，一切均以磋商小组评定确认的结果为准。
- 3.5 成交供应商/中标人：亦称成交人，是指在响应过程中获得采购项目合同签订资格的供应商。
- 3.6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合格的货物”是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全新的货物等。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如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中已说明，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招标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响应货物的设计、制造、包装和运输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如有）的强制性规定，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3.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合格的服务”是指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或企业）标准（如有）的规定或规范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需求或特定目标的服务。
- 3.8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

除、修缮等。“合格的工程”是指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规划、设计、质量以及安全文明施工等规定和要求）并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或企业）标准（如有）的规定或规范要求，经竣工验收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质量验收等级标准的建设工程。

3.9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内容，供应商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索偿或诉讼，否则，采购人因误侵权导致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接受和使用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全部或任何一部分时，或者在享有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权益时，免受第三方以侵犯其合法权益（例如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等等）而提出的任何求偿责任起诉。否则，供应商须承担采购人与此相关的一切损失（包括且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经裁定由采购人承担的任何费用、导致采购人需重新采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时间费用损失等等）。

3.10 不合格的货物/服务/工程将被拒绝，采购人有权不予支付任何费用或追究其责任。

4. 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成交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中的要求及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付款通知书》要求以现金或电汇或转账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成交服务费。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和语言

5.1 竞争性磋商文件阐明的是采购人对所需货物、服务、工程的基本要求。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评审结果、合同书和相关承诺确认文件均作为任何一方当事人履约的重要依据。

5.3 竞争性磋商文件采用刻录电子文档光盘形式制作，它由：磋商邀请函、采购项目内容、供应商须知、合同书范本、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如有）共六部分组成。

5.4 采购过程中的一切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主体源文件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供应商均视为知悉无疑并依照最后确认的文件执行。一切要约承诺未经合同缔约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撤销或转让。

5.5 本文件的专业技术内容如涉及到有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限制和禁止性内容时，应以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为准；否则，以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的技术要求为准。

5.6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如有任何疑问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个日历日或以前，以书面或传真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逾期提出的疑问，采购方有权不予答复。采购方对书面方式提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供应商在收到上述答复后，应于二十四小时内，在澄清（答疑）文件盖章页加盖单位公章或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给予确认，并将该文件传真或通过邮件回复采购代理机构[传真电话：(0757)22313231/电子邮箱：sdpuxin@163.com]。该确认答复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没有传真答复的，将视为已收到和确认该澄清（答疑）文件。

6.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7.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7.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于24小时内，在修改文件盖章页加盖单位公章或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给予确认，并将该文件传真或扫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该确认答复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没有传真答复的，将视为已收到和确认该修改文件。

7.3 为使供应商准备响应时有充分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分析，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适当推迟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

8. 答疑会及踏勘现场

8.1 如需举行答疑会，响应供应商的项目主要负责人须按时出席，主办方将围绕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现场澄清、解答供应商提出的问题，对个别内容确有必要作澄清修正时，采购方将集中统一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供应商，各供应商收悉后须及时予以确认。

8.2 供应商出席答疑会及踏勘现场的费用、过失责任及风险均自行承担。

8.3 对未有计划举行答疑会时，供应商应及时主动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了解项目详情。

9.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与制作

9.1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内容及竞争磋商判文件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以A4 版面编制（图纸可以用A3 版面编制，折叠成A4 尺寸）进行编写，并逐页编排不间断的连续页码。磋商响应文件自制部分必须打印，每份内页须按序加注页码。

9.2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不同文字文本的释义均以简体中文文本为准，重要的外文资料须附有中文译注。

9.3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或商务或服务参数差异说明所引用的顺序和编号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供应商在具体的响应内容中应逐条进行回应，可以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

9.4 磋商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公章必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

9.5 供应商须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装订，装订应牢固可靠，因装订不牢固而发生文件散落或缺损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9.6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后方为有效。

9.7 供应商应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的数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资料包括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及电子文档光盘/U盘。每一份磋商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及其它资料内容有差异，均以正本为准。

9.8 供应商必须对磋商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9.9 如果因为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9.10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邮寄、电报或电话传真形式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0. 磋商响应报价

10.1 响应报价是以供应商可独立履行项目合同义务，通过合理预测与准确核算后，可达到预期设计功能和常规使用效果，满足约定的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报价，对在磋商响应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响应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因素、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响应总价之内。

10.2 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或会引起竞争非议的报价须作出特别说明。对耗材、常用配备件、相关伴随服务等附属内容须详列清单。

10.3 若出现需修改实质性内容并影响到原报价时，磋商小组将修改调整的内容正式知会供应商，在征得供应商同意后，由供应商在现场进行确认并修正报价，最终修正报价将作为评审的有效报价，且在有效期截止前为固定不变价，它是评审的重要依据之一，但并不是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唯一依据。

10.4 投标报价提出有折扣优惠者，以折扣后的最终优惠价为准。对含糊不清或不确定的报价将视为无效响应。

10.5 工程、服务以及国产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

10.6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1. 报价勘误修正准则：

11.1 磋商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对应内容不一致，均以磋商内容所列述的内容为准；

11.2 正本和副本之间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1.3 投标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为准；

11.5 磋商响应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时，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11.6 如出现明显笔误或其他情况，由磋商小组裁定；

11.7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笔误而需修正任何报价时，均以磋商小组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12.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2.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以及证明其提供的合同项下货物/工程/服务的合格性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并作为磋商文件的一部分。

13. 磋商保证金

13.1 磋商保证金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3.2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磋商保证金，并作为磋商响应的一部分。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3.3 磋商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磋商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将没收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3.4 磋商保证金的金额和提交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磋商。

13.6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结果公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不计息退还供应商。

13.7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签订了采购合同并将合同复印件送采购代理机构备案且足额缴清招标代理费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

13.8 发生以下任何情况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供应商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的；
- (4)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成交供应商未能按磋商文件的有关规定交纳招标代理费。

14. 磋商有效期

14.1 “磋商响应文件”从开启磋商响应文件之日起，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应答有效期。供应商可以拒绝或同意上述要求，但要求与答复均须是书面文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14.2 磋商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磋商而予以拒绝。

15.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及修改

15.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份数准备磋商响应文件，并在每一份“磋商响

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电子版有差异，以正本为准。磋商响应文件封面按磋商文件第五章附件“磋商响应文件封面格式”填写。

15.2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在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有提示的地方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

“磋商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签字盖章后的正本的复印件。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报价概不接受。

16.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1 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密封包装封面应按磋商文件第五章的“密封包装封面格式”填写。密封包装封面应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递交磋商响应文件被宣布为“迟到”时，能原封退回。

16.2 采购代理机构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内拒绝接收未按规定密封或密封不完整的磋商响应文件。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7.1 供应商应于磋商文件第一章《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磋商地点和截止时间前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地点和截止时间前（30）分钟开始接受供应商递交密封完好的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投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17.3 供应商的授权代表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准时亲自递交合规格的密封磋商响应文件，对在指定时间外交付的任何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对于已接收受理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一概不予退回。授权代表应听从组织方的安排轮候出席磋商，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供应商的真实意愿和决定，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不可撤消更改的法律效力。

18.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8.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接收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刻后收到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19. 磋商及评审

19.1 磋商仪式

（1）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开始时间于磋商地点组织磋商仪式。开启磋商响应文件

前，由全体供应商代表检查所有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当场宣布密封结果，供应商代表须签署报价文件密封确认表。

- (2) 磋商仪式和磋商时需有供应商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亲自出席磋商仪式并响应磋商小组的临时召唤，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供应商的真实意愿和决定，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不可撤消更改的法律效力。参加磋商的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须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参加磋商的代表是授权代表的须具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19.2 磋商小组

- (1) 磋商小组由有关专家三人或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2) 磋商小组在磋商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应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 (3) 磋商小组依法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及对最终形成的报价文件和最终磋商结果进行评审，并据此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19.3 磋商原则

- (1) 磋商基本原则：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2) 本次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的，经监督部门批准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 (3) 参加磋商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磋商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磋商小组的正常工作。

19.4 磋商次序：磋商小组以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登记的排名顺序对供应商进行磋商。

19.5 磋商评审的步骤

- (1) 资格性审查：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查所有供应商的资格。磋商小组拒绝未通过资格条件审查供应商的磋商报价。
- (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应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

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响应文件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响应文件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以响应供应商签到顺序为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其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响应文件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响应文件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磋商情况进行符合性评议。

无效磋商响应的认定，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报价将被拒绝：

① 供应商未提交磋商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磋商保证金提交形式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② 磋商响应文件签署不符合规定的；

③ 磋商响应方案或报价有选择性的；

④ 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条款（即标注★号条款）产生偏离的；

⑤ 出现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它情况的；

⑥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6)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采用填报下浮率系数(%)的形式填报（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最后报价=首轮报价×最后报价下浮系数(%)。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磋商报价的最后报价。**

除本文 19.3 (2) 规定的情形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供应商应在

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统一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

(7)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8) 最后报价对所有响应供应商进行公开唱出。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差异修正准则：

a) 正本和副本之间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b) 磋商小组对最后报价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c)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笔误而需修正任何报价时，均以磋商小组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19.6 无效的最后报价，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报价将被拒绝：

a) 最后报价高于采购预算价的；

b) 最后报价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或会引起竞争非议的报价须作出特别说明。如报价低于成本价且供应商无充分理由的）。

c) 最后报价大写和小写不一致，不接受磋商小组更正的。

d) 最后报价或者响应方案有选择性的；

e) 磋商小组认为最后报价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其它情况。

19.7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澄清文件、最后报价文件等，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当场签字后生效，供应商应受其约束。

19.8 磋商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澄清和最后报价等内容按以下评审细则进行详细评审：

(1) 评分分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商务评分	技术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15 分	25 分	60 分

(2) 商务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	最高得分
----	------	------	------

1	管理体系认证	<p>(1) 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在有效期限范围内, 获得 1 分;</p> <p>(2) 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在有效期限范围内, 获得 1 分;</p> <p>(3) 获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在有效期限范围内, 获得 1 分。</p> <p>注: 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3 分
2	企业信誉	<p>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任一年度中, 曾获得区级以上 (含区级)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颁发的“重合同守信用或守合同重信用”证书, 得 3 分。</p> <p>注: 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在磋商当天供应商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企业 (资质类别“建筑业企业) 的诚信等级为 A 级得 4 分, 为 B 级得 2 分, 为 C 级或新取得未评级得 1 分。</p> <p>注: 提供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企业考评信息网页打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7 分
3	同类业绩	<p>自 2016 年 1 月 (以竣工验收报告或验收证明时间为准) 至今完成过的同类项目业绩 (同类项目所指的是合同项目主要施工内容为园林绿化), 每提供一项, 得 2.5 分, 本项最高得分为 5 分。</p> <p>注: ①提供中标 (成交) 通知书复印件、合同协议书复印件、竣工验收报告 (或验收证明)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不提供或者资料不齐全不得分。</p> <p>②如提前述证明资料均无法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 须提供委托方出具的证明函并加盖委托方单位公章, 否则该项业绩不纳入评分计算。</p>	5 分

(3) 技术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最高得分
1	作业方案、作业组织措施及计划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方案进行横向比较:</p> <p>方案考虑全面、科学、详细清晰, 合理可行性高的, 得 5 分;</p> <p>方案可行性一般的, 得 3 分;</p> <p>方案整体较差的, 得 1 分。</p> <p>无提供方案不得分。</p>	5 分
2	人员、机械设备	<p>根据各供应商拟投入的人员、施工机械设备的情况进行横向比较:</p> <p>人员、设备的数量、规格、安排全面, 得 6 分;</p> <p>人员、设备的数量、规格、安排比较全面, 得 4 分;</p> <p>人员、设备的数量、规格、安排不全面, 得 2 分。</p> <p>注: ①人员须提供近 3 个月 (扣除磋商公告发布当月往前顺推) 在投标单位购买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p> <p>②机械设备属于自有的, 提供购买设备的发票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机械设备属于租赁的, 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及出租方购买设备的发票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③无提供方案或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得分。</p>	6 分

3	绿化养护方案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绿化养护方案进行横向比较： 绿化养护方案严格按照相关行业规范标准的，且科学、合理的，得6分； 绿化养护方案较符合相关行业规范标准的，且较科学、较合理的，得4分； 绿化养护方案一般符合相关行业规范标准的，且一般科学、一般合理的，得2分； 无提供方案不得分。	6分
4	文明施工方案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文明施工措施与承诺进行横向比较： 提供的承诺和方案，具体详实，可行性高，得5分； 提供的承诺和方案，整体一般，可行性一般，得3分； 提供的承诺和方案整体较差，得1分。 无提供方案不得分。	5分
5	应急安全措施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对出现意外事故的应急处理及安全措施方案进行横向对比： 提供的承诺和方案，具体详实，可行性高，得3分； 提供的承诺和方案，整体一般，可行性一般，得2分； 提供的承诺和方案整体较差，得1分。 无提供方案不得分。	3分

(4) 价格评审

序号	分值	评审细则
1	60	以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最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最后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对符合要求的有效供应商，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符合要求的有效供应商，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进行扶持（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评审价格 = (最后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 (1 - 6%)

注：（1）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2）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3）符合要求的供应商须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说明”以及“公司从业人员数量、上年度营业收入总额说明”。供应商如不能完整提供上述资料的将不能享

受相应的价格折扣。

(5) 评分汇总

商务总分 = 各磋商小组成员商务评分总和 ÷ 磋商小组人数

技术总分 = 各磋商小组成员技术评分总和 ÷ 磋商小组人数

价格总分 = 统一公式计算得分

评审得分 = 商务总分 + 技术总分 + 价格总分

20. 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 20.1 磋商小组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除本须知 19.3 (2) 规定的情形外)。评审得分相同的, 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 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20.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 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 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 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20.3 如果被选定的成交供应商不能或拒绝按磋商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 或经核定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与事实不符, 从而影响公平、公正及影响合同执行时, 采购人有权取消该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 采购人可以按照 20.1 条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合同, 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被取消成交资格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1. 成交结果公告

- 21.1 磋商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媒体中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22. 成交通知书

- 22.1 成交候选人确定后, 磋商组织人将向成交候选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 22.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3. 签订合同

- 23.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3.2 “磋商文件”、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磋商补充文件等, 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24. 磋商小组及采购人不向落选供应商解释落选原因, 不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土地发展中心

承包人：_____

签订日期：_____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土地发展中心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

2. 工程地点：顺德区均安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镇街财政

5. 工程内容：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位于顺德区均安镇，园建面积约 8063.5m²，工作内容主要有：园内绿化及安装电气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所包括的范围和内容

二、合同工期

工期：60 日历天，自发出开工令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止。

三、质量标准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验收质量等级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中标下浮系数：_____ %。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注：（1）签约合同价=响应文件（投标文件）×中标下浮系数，若按响应文件（投标文件）下浮方式计算的合同总价与按项目单价方式计算的合同总价，因小数点四舍五入出现偏差时，以项目单价方式计算的结果为准。其中签约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材料

和工程设备暂估价、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均按响应文件（投标文件）中相应金额乘以中标下浮系数计算作为暂定金额。）

（2）本项目最终结算价以相关造价主管部门审定的施工结算价乘以中标下浮系数（__%）进行结算。

2. 合同价格形式：本工程以综合单价承包，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与安全文明施工、包工程保险、包全过程所需要的检测及其费用、包竣工验收、包风险因素等，承包人应按照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合同和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完成施工。

五、承包人所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包括以下人员。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竞争性磋商文件（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本合同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玖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招标代理壹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直接引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内容。此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招标答疑纪要、磋商响应文件、施工图纸、协议书、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专用条款、合同通用条款、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工程相关约定的其他文件。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符合通用条款规定的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场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依据设计图纸确定。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确定。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按通用条款执行。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按通用条款执行。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无。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双方另行确定。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接受当地交通管理、城市管理部门管理并自行办理相关手续和承担相关费用。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按通用条款执行。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按通用条款执行。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由承包人承担。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是，按实际情况调整，详见合同专用条款第 10.4.1 款规定。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实际完成工程量与清单工程量发生偏差时，工程量按实际计算，综合单价不予调整，但若某一清单项目增加的工程量超过该项目清单工程量 15%或以上，或该清单项目增加的工程造价超过合同总造价的 1%或 20 万元以上的，综合单价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10.4.1 款的第 3 点进行调整。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_____；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督促指导监理工程师行使职权，协调施工现场各方面的关系，协调工程质量，进度和安全文明施工中存在的问题，解决有关设计和技术签证，办理、签认现场经济技术签证，审核工程进度报表等。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发包人应最迟于开工日期 7 天前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施工用水、施工用电由发包人将指定接驳点，并满足施工要求，接驳点至施工现场段管道/管线、计量设备由承包人自行解决，承包人每月底向发包人缴纳水电费（价格执行施工场地当地价格）。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本款不适用。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本款不适用。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本款不适用。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竣工图纸及竣工图电子文档（电子文档为 PDF 版、可修改格式的 WORD 和 CAD 版）。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伍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 个月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及电子文档。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1) 完成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

2) 办理本工程有关的施工报建、报监手续和竣工验收手续。

3) 开工前 7 天，向发包人报送开工报告及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组织计划，经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审定后由监理工程师下达书面开工令。

4) 承包人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合同以及国家或省市的有关规定，为所派人员办理如社保等保险，提供安全保障，并及时、足额的发放工资及相关费用；如由于没有按照上述规定执行，而造成民工上访、聚众闹事、斗殴、游行、阻工等相关事件和其他后果，发包人有权扣罚合同价 10%作为处罚，情节严重的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如需发包人承担垫付工人工资，则发包人有权在结算款中处以垫付工人工资的 2 倍以下罚款（此款在工程结算支付款时扣除），以支付上述费用。一切责任和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5) 承包人不得拖欠、克扣本工程劳动者工资。如果承包人或其分包人拖欠、克扣本工程劳动者工资，造成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垫付工人工资，则发包人有权在结算款中扣除。

6) 发包人按现状场地条件提供给承包人，承包人自行解决本工程临时用地（包括承包人办公场所、生活场所、预制场地、加工场地、材料堆场、周转材堆场、机械设备存放场地等）；所有临时用地的使用费用均由承包人全部承担。施工现场的交通疏导及安全设施

等所有施工辅助工作及费用，均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施工场地内用水用电管线由承包人根据施工需要自行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7) 发包人提供地质勘察资料，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需要对地质进行补勘的，补勘费用自理。承包人必须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用电情况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施工场地内的地下各种管线设施，承包人须自行探测调查，保证原有地下管线设施的安全，若有损坏，承包人须承担全部责任。

8) 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后三天内派驻工地代表（即投标文件所指的项目负责人），负责整个工程施工。若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认为承包人投入不够、项目进展不力，要求协调人常驻工地时，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满足要求。若承包人无视发包人指令的，发包人每次处罚承包人 5000 元人民币，均在工程款中扣除。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金额中，由承包人全部承担，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9) 在本工程施工期间，承包人所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必须进驻现场，没有发包人的批准不得擅自离开，否则，将给予承包人经济处罚标准在工程款中予以扣除（项目负责人 0.5 万元/每人每次，其他主要管理人员 0.3 万元/每人每次），承包人如需更换项目负责人，应至少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出申请，并提供后任者的资质、业绩证明文件（后任者资格不得低于前任者的主要资格条件），未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后任项目负责人继续行使合同约定的前任项目负责人的职务，履行前任项目负责人的义务。对承包人单方面作出的实质性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行为（如项目负责人长期不到现场等），发包人有权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停工整改）要求承包人作出改正及给予经济处罚，且发包人有权单方即时终止施工合同，并按合同价的 10% 处罚。发包人可以与承包人协商，要求其更换认为不称职的项目负责人，承包人应及时采纳发包人的建议予以更换。

10) 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尽量控制噪音和保持现场周围环境清洁（必须按国家、省、市相关标准执行，不能对周边的单位及个人造成不良影响，由此产生的责任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工程施工完成后必须对工程周围环境恢复原貌，包括工程施工期间占用的场地及道路，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负责。如因施工安全措施不到位而导致安全事故的，由承包人负责一切相关的法律责任及经济责任。承包人必须注意施工安全，做好安全文明施工工作，如因措施不当造成人身安全或工伤死亡事故，一切责任由承包人负责。

11) 承包人在施工中使用的材料及构件应按国家、地方有关建设部门的规定进行符合要求的检测检验，并按有关规定向发包人提供由有资质和符合规定的检测检验单位出具的合格的检验报告及其他合格证明材料，否则所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由承包人全部承担。所有材料、设备须经发包人和监理同意后才可进场。承包人必须按照图纸制定材料品牌及规格进行施工，除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外其他材料承包人必须保证其质量规格符合国家规范要求，否则发生重新返工费用自负。

12) 本合同价中包含了承包人编制竣工资料和竣工图的全部费用。

13) 凡是合同段内与通讯缆线、供水、输气管道、居民住宅区等有交叉、干扰的地段，承包人应注意保护地下管线、地上建筑物、构筑物的前提下合理安排施工组织计划，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施工安全，在现场设置施工和安全标志；凡是合同段内与其他在建工程有互扰的地段，承包人应做好与其他施工单位的协调工作；承包人应对上述所有工作负责，发包人将根据承包人的要求给予适当协助。承包人应将其采取上述措施而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计入投标报价中，发包人将不另行支付。如因承包人采取的措施不力，影响通讯缆线、供水、输气管道等正常安全运营或导致地上建筑物、构筑物损坏，或由上述原因造成本工程工期的拖延或施工费用的增加，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发包人不负任何责任。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到施工过程采取保通措施、交通安全保护措施以及环保措施和文明施工所需的费用，并计入工程量清单各支付细目的单价中。若承包人所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工程保通、交通安全和环境保护的需要，发包人有权指令其进一步采取补救或纠正措施，承包人应承担由于其措施不当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费用。承包人在施工中必须按相关规定和标准设置安全标志、标牌，否则发包人将指定制作，发生的费用在其工程款中扣除。

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如遇到需与外部相关的单位协调的问题时，应自行解决，发包人只负责协助。

15)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根据工程需要，提供和维修所有的照明灯光、护板、围墙、栅栏、警告信号标志和值班人员，对工程进行保护和为公众提供安全和方便，遵守和执行防火、安全文明施工和夜间施工规定，并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保卫。

16)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建筑垃圾须堆放到发包人指定的地点，并负责将其外运。在施工过程中，承包人需采取有效措施保持施工现场环境的整洁，产生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

17) 为保证本工程的质量，承包人应按本工程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施工图纸要求的材料设备进行选购。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因工程质量不符合工程设计图纸、技术标准、施工及验收规范、施工合同要求或有关条例、办法规定的，监理单位、发包人有权要求停工或返工，承包人必须自觉地或返工令生效后立即执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各种费用，导致的工期推迟不予顺延。否则，发包人可中止施工合同，所完成工程量不给予结算。

18) 认真做好现场施工工人的安全教育和开工前的施工技术交底，做到安全、质量第一，遵纪守法，预防为主；各分部分项工程应经现场监理、发包方、承包方现场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下一步施工，施工中所需检测试验项目按省市、区建筑行业相关要求进行检测、试验，或上一级质检部门进行，所需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19) 承包人必须按照《基本建设项目档案管理暂行规定》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及时做好工程承包范围内档案的收集、整理、汇总工作。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后 10 天内，应向发包人提供符合《基本建设项目档案管理暂行规定》要求，按规格编制成册的、真实

的、完整的工程竣工图及有关的工程技术档案资料一式四份（内含电子文件四份），经监理方审核签收后由承包人提交发包人归档并同时提交有关归档的证明文件。

20) 负责做好施工现场与周边地区水利、交通、噪声防护、环境污染、卫生等工作，并按相关规定办理有关手续。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若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违反规定受到市民投诉、或城监、执法等有关部门的处罚，发包人同时每次处罚承包人 5000 元人民币，均在工程款中扣除。承包人必须注意施工安全，做好安全文明施工工作，如因措施不当造成人身安全或工伤死亡事故，一切责任由承包人负责。同时按创文要求，在施工现场出入口设置洗车槽及施工现场围闭，洗车槽标准按现时顺德区国土城建和水利局的规定执行，并设专人专职保洁。

21)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指定的工程范围内操作施工。在工程完成时无条件对施工场地所有的辅助、临时设施进行拆卸和清理场地。承包人在工程完工后至正式验收通过并移交发包人前期间，仍须负责工程设施保护责任，工程范围内的排水设施疏通责任及工程成品的保洁责任，其所需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22) 负责建筑材料、构件和建筑施工机械设备安装物等进行鉴定、检查、试验、验收；负责对结构、材料的试验费和对具有出厂合格证明的建筑材料进行检验；负责对构件做破坏性试验及其他有特殊要求检验试验的费用。

23) 材料必须按照设计图纸提出的相关技术和质量要求进行选用。

24) 如因承包人原因发生第三方人员生命或财产损失或工期延误，有关索赔及行政或法律责任均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在开工前负责办理施工报建、施工开挖、夜间施工、车辆通行、占用市政道路等相关审批手续，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

25) 基础工程、土方的开挖回填、拆除等工程，承包人必须到现场进行勘察，并了解四周居民房屋现时状况，施工前承包人必须制订有效的施工方案、支护方案及周边房屋检测等，做好支护、放坡、排水降水等防护施工措施安排，避免出现因施工措施不够而引起的安全事故，如出现因施工引起的事故则由承包人承担。周边房屋的桩前检测及桩后检测、支护、放坡等施工措施的费用在投标报价中考虑，发包方将不再增加该项费用。

26) 承包人必须根据佛山市、顺德区有关规定，采取足够有效的措施保障建筑工地扬尘防治做到全覆盖，不影响建筑工地周边环境，相关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价中。若承包人采取防尘措施不符合佛山市、顺德区有关规定，招标人有权指令其进一步采取补救或纠正措施，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按要求完成，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实施，全部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并在进度款扣除。

27) ①、承包人应保证每期所获进度款优先安排用工人员工资的发放，否则，发包人有权在下一期进度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一定款项作为用工人员工资保证金，必要时无需经承包人同意直接支村给用工人员个人。

②、承包人应当按照《劳动法》、《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等相关规定与用工人员签订集体合同或劳动合同，其工资标准不得低于顺德最低工资标准，并根据合同约定按月支付用工人员工资。

③、承包人应依法与用工人员签订书面工资计算方式和发放时间等相关协议，支付用工人员工资应按月编制工资支付表，如实记录支付表，支付时间、支付对象、支付数额等工资支付情况，承包人应于每月 15 日前报送上月的工资发放表给发包人及发包人所在地劳动部门备案，并在项目施工现场进行公示。

④、承包人应对其专业分包或劳务分包单位工资支付进行监督，督促其依法支付用工人员工资，监控落实用工人员工资按时发放。如因承包人不对专业分包或劳务分包单位进行监督管理导致有关质量、工期及用工人员工资支付等问题时，承包人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

⑤、遇到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缺陷或工程延误，使工期进度款延迟支付的情况，承包人应按劳动合同约定及时支付用工人员工资。严禁承包人煽动组织用工人员向发包人恶意讨薪。

⑥、承包人应按上述要求及国家、地方有关规定按时支付用工人员工资。如果承包人或其分包人拖欠、克扣本工程劳动者工资，造成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垫付工人工资，则发包人有权选择下列任何一种方式得到补偿：A、在承包人履约保证金中扣除；B、在进度款中扣除；C、在结算款中扣除。

28) 承包人按合同要求提交给发包人的所有有关本项目施工全过程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开工前期资料、质量验收资料、试验资料、材料、产品、构配件等合格证资料、施工过程资料、竣工资料、现场签证、结算资料、付款申请等资料），各施工阶段资料均需提供一式四份给发包人。

29) 绿化养护说明

1) 绿化工程质量要求严格按照本工程施工图的设计及施工说明执行。

2) 绿化养护期为 12 个月，由承包人在养护期内根据相关行业标准进行规范养护

3) 养护期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浇水、施肥、除杂草、修剪与病虫害的防治等工作，使苗木始终处于健康的生长状态。

4) 养护期内，如出现有苗木枯死的，承包人应在接发包人通知后 3 天内更换或补种。若出现大面积的更换或补种的苗木，其养护期依补种之日起顺延。否则，由发包人自行更换或补种，所需费用由承包人负责，并有权要求承包人赔偿双倍所需费用。养护期内的一切费用支出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_____；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项目经理作为本工程施工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常驻现场，不能兼其他在建项目，代表承包人履行与发包人签订的本建设工程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法定工作日内的驻场率为 100%。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单方即时终止施工合同，并按合同价的 5%处罚违约金。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如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发现项目负责人不到位，则发包人按 5000 元/次的处罚标准在工程款中予以扣除，并有权即时终止施工合同。（承包人如需更换项目负责人，在取得发包人同意后，按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后监督检查的办法》相关规定报相关主管部门审批；发包人可以与承包人协商，建议其更换认为不称职的项目负责人，承包人应及时采纳发包人的建议予以更换，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的更换通知之日起 7 日内须予以更换。）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停工整改）要求承包人作出改正及给予经济处罚，且发包人有权单方即时终止施工合同，并按合同价的 10%处罚。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停工整改）要求承包人作出改正及给予经济处罚，且发包人有权单方即时终止施工合同，并按合同价的 10%处罚。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前 4 个日历天。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按处罚标准在工程款中予以扣除（其他主要管理人员 3000 元/每人每次）情节严重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终止施工合同。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终止施工合同。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视为

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终止施工合同【人员不到位是指施工人员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离开工作岗位，接到发包人通知后一小时内不到施工现场的】。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主体、关键性工程。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绿化、安装等。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和专业工程。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承包人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和专业工程进行分包，但需经发包人同意后才能分包给有相应资质条件的分包单位。若承包人采用施工劳务作业分包，必须是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或已在佛山市登记备案的劳务分包企业。劳务分包企业必须取得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佛山市建筑劳务分包企业登记证》，方可承接劳务分包作业。分包不改变承包人的义务。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按通用条款执行。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是。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合同价款的 10%。

1、承包人须在签订合同前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由中国注册的银行开具，保函条款必须满足“见索即付”的原则且经发包人同意，担保金额为合同价的 10%，提供履约担保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否则，视作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2、在本项目合同生效后如发生成交供应商违反国家、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承诺的情况，成交供应商须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否则采购人有权直接从履约担保中扣除相应费用。

3、履约担保在担保金额支付完毕，或履约保函有效期满后失效。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详见发包人与监理单位签定的委托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工程变更、工程洽商、工程签证、工程计量、工期延长、费用调整、监理规划、监理细则等，其它详见发包人与监理单位签定的委托监理合同及发包人内部管理相关规定。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由承包人提供和承担费用。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提前 48 小时。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按照国家有关安全条例和当地有关部门的规定对施工现场和施工方法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确保安全施工。任何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程、财产和人身伤害及安全事故，由承包人承担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并负责事后补救，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在合同期内承包人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管理必须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393 号）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对检查不合格的，监理工程师有权下达限期停工整改通知单，承包人在限期内无条件进行整改及至达到合格，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承包人应与当地公安部门协商，在现场建立治安管理机构或联防组织，统一管理施工场地的治安保卫事项，履行合同工程的治安保卫职责。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承包人应在工程开工后 7 天内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制定应对突发治安事件的紧急预案，经监理人审核后，报发包人备案。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暴乱、爆炸等恐怖事件，以及群殴、械斗等群体性突发治安事件的，承包人应立即向发包人、当地政府报告。发包人和承包人应积极协助当地有关部门采取措施平息事态，防止事态扩大，尽量避免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补充：1、本招标工程项目施工期间承包人须按国家规范要求设置足够警示标志及防护标志，如因施工而引起的交通事故或安全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负责。发生事故的风险费用，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承包人应严格执行顺建发[2008]53 号文《顺德区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顺建发[2007]56 号文《关于建设部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措施费用及使用管理规定》和省建设厅《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管理办法的通知》，顺建发[2007]79 号文《关于在市政施工现场设置公示牌的通知》，严格按照以上文件要求做好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施工围蔽必须按照发包人要求设置。

施工场地必须严格按照区建设局 2012 年 8 月 29 日下发的《佛山市顺德区国土城建和水利局关于印发〈顺德区建筑工地美城行动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顺建发（2012）81 号）执行。遵守政府部门及发包人有关施工场地交通、城市管理、环境保护、施工噪音、安全防护、文明施工、佛山市及顺德区创建文明城市、美城行动“八个一”检查等的管理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办理相关手续的时间由承包人根据施工进度安排，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3、为加强落实“安全文明施工”，若承包人所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安全文明施工”的需要，发包人有权指令其进一步采取补救或纠正措施，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按要求完成，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实施，全部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并在进度款扣除。

4、本项严禁承包人野蛮施工和暴力施工，如有发现，发包人将向承包人处以 10000 元/次的罚款，并责令其改正。所造成的破坏（损失）按其 4 倍金额由承包人作出赔偿。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6.1.6 关于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与工程进度款同期计量。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的计量采取按实发生原则，施工中承包人应及时办理使用材料的进场报批手续及人工、机械台班等数量的确认手续，计量时承包人必须提供有效票据或凭证。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按通用条款或双方另行约定。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合同签订后 7 个日历天内提交。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4 个日历

天。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3个日历天。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9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发包人按实际顺延工期，不对承包人作任何补偿，承包人需无条件接受。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因发包人原因或经发包人确认的第三方影响，工期可顺延，但发包人不承担赔偿和补偿责任。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逾期一天处罚合同价款的2%，罚金从承包人的工程款中扣除并归发包人所有，逾期十五天，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重新选择施工单位，施工单位必须在两天内撤离现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施工方负责。

承包人的实际施工现场推进工期与中标人所提供经发包人、监理工程师批准的技术(施工组织设计)中的施工进度控制表的单项工序出现偏差超过1/3临界危险工期时，或施工材料、设备、人员严重不足时，发包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如承包人7日内尚无具体整改工程进度的应变措施，发包人有权采取一切有效的强硬措施介入承包人的现场施工管理，有权拒付工程款，以确保工程工期顺利推进，并由承包人负责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责任。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合同总价的10%。

若解除合同后，发包人根据本合同“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条款要求计算经监理单位、发包人确认的合格工程量所对应的工程款结算，并按规定的程序支付给承包人。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按佛山市气象部门、地震部门规定的情形；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无 。

8. 材料与设备

8.3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接收与拒收

8.3.2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应保证产品质量合格，承包人应在材料和工程设备到货前 24 小时通知监理人检验。承包人进行永久设备、材料的制造和生产的，应符合相关质量标准，并向监理人提交材料的样本以及有关资料，并应在使用该材料或工程设备之前获得监理人同意。

所有材料、设备须经发包人和监理同意后才可进场。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时，承包人应在监理人要求的合理期限内将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的材料、工程设备运出施工现场，并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工程设备，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按通用条款执行。

8.5 禁止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8.5.1 监理人有权拒绝承包人提供的不合格材料或工程设备，并要求承包人立即进行更换。监理人应在更换后再次进行检查和检验，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8.5.2 监理人发现承包人使用了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的指示立即改正，并禁止在工程中继续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8.5.3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或工程设备不符合合同要求的，承包人有权拒绝，并可要求发包人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必须符合设计文件和国家、广东省、佛山市行业的相关规范、标准及本合同相关规定；施工材料和设备进场前必须进行见证取样送顺德区检测站或相关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检测试验，监测合格后方可使用；检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应按合同工程进度计划的要求，及时配置施工设备和修建临时设施，承包人应自行承担修建临时设施的费用，需要临时占地的，承包人应办理其申请手续并承担相应的费用。承包人的施工设备须经监理工程师核查后才能进入施工场地投入使用，承包人更换合同约定的施工设备，应经监理工程师同意并由其报发包人批准后方可实施。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 。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 。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 。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因设计调整、施工图发生变更或施工项目发生增减，造成工程费用的增减而引起合同价款调整的项目，承包人须作好现场记录，留下相应影像或实物资料，按合同规定的时限内将调整的原因、金额等内容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监理人，并得到发包人和现场监理工程师的书面确认和签证，并以此作为工程的结算依据之一。有变更增加工程（超出合同原有工程量的部分）的变更价款在工程竣工结算价款审定后再行支付。如施工过程中因工程变更而引起工程造价的改变，则改变的该部分工程造价按以下原则确定：

- 1、增减工程量按实计算（大包干项目除外）；
- 2、属扣减工程的，综合单价按响应文件（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已有综合单价执行；
- 3、属增加工程的，响应文件（投标文件）内工程量清单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的，则沿用或参照执行；但若某一清单项目增加的工程量超过该项目清单工程量 15%或以上，或该清单项目增加的工程造价超过合同总造价的 1%或 20 万元以上的，如果响应文件（投标文件）综合单价不高于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中本项目综合单价的，按响应文件（投标文件）报价单中已有单价或价格执行；如果响应文件（投标文件）综合单价高于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中本项目综合单价的，则增加的工程量造价按本工程的招标控制价的综合单价执行。

- 4、属增加工程的，响应文件（投标文件）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的，由采购人委托造价咨询单位核算该增加部分工程的综合单价，并按中标下浮率 i ($i=1-$ 中标价/上限价) 下浮。并会同造价主管部门进行审议后，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商定执行。
- 5、工程变更，措施项目费按实际计算。
- 6、工程变更，规费、税金按相关规定调整。
- 7、清单缺项、漏项的按变更工程处理。
- 8、本工程土方挖、填、运及拆除项目为大包干工程，结算时不作任何增减。
- 9、签证变更工程按照政府相关变更工程管理办法执行，作为结算与验收的依据。工程变更增加的款项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造价主管部门审定后再行支付。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3 天内。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7 天内。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不设奖励。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工程量清单。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 。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用于实施合同工程的任一增加部分，或用于提供不可预见的货物、材料和工程设备，或用于工程变更、工程超出图纸范围内所引起的增加工程，以及经确认的索赔、现场签证，或用于提供相关服务或意外事件。该费用须经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确认现场签证（或设计变更）并按实际发生结算，如未发生上述的情况，结算时需扣减该费用。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不作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 。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___/___ %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___/___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___/___ %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___/___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 ___/___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___/___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固定单价（承包人的投标综合单价）合同施工总承包，本项目由承包人根据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工程量清单、资料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资料移交（归档）、包验收及整理验收资料。合同总价及项目单价均已包括（但不限于）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保险、税金、开办费、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按本专用条款 1.13、10.4.1 条规定。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按本专用条款 1.13、10.4.1 条规定。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___/___ 。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___/___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___/___ 。

3、其他价格方式： ___/___ 。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___/___ 。

预付款支付期限： ___/___ 。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___/___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___/___ 。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___/___ 。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通则（2018）》、《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广东省建筑与装饰修缮工程综合定额(2012)》等相关国家、省、市标准为依据，并按施工图纸（含工程变更图纸）进行计量。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按专用合同条款 12.4.1 条、15 条。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按专用合同条款 6.1.6、12.4.1 条、15 条。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1）合同签订，进场施工后七天内，支付合同价 10%的工程款（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2）按合同及图纸要求施工，工程进度完成至 30%后十五天内，支付至合同价 20%的工程款；

（3）按合同及图纸要求施工，工程进度完成至 50%后十五天内，支付至合同价 40%的工程款；

（4）按合同及图纸要求施工，工程进度完成至 80%后十五天内，支付至合同价 60%的工程款；

（5）按合同及图纸要求施工全部工程完成并初检合格后十五天内，支付至合同价 80%的工程款；

（6）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等级达到合格要求并办理结算后一年内，支付累计不超过结算价 97%的工程款；

（7）结算价 3%工程款作为工程质保金，待工程保修期满并进行再次检验合格及签订工程移交书后一个月内付清。

收款时必须提供有效发票，有效发票必须遵循属地管理的原则。施工期间的工程进度款支付，承包人必须提供完整的经有关现场监督部门（工程现场监理、招标驻现场代表）签证的工程质量及进度的相关资料，作为进度款的支付依据。

承包人在工程所在地缴纳增值税、凭工程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已预缴增值税的税收缴款通知书申请支付。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除通用合同条款第（2）点修改为变更增加或扣减的变更金额不作为进度款支付，结算时统一支付和第（5）点修改为索偿增加或扣减的金额不作为进度款支付，结算时统一支付外，其他条款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按专用合同条款 12.4.1 条、15 条。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7 天内。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7 天内。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按通用条款执行。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按通用条款执行。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8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按通用条款执行。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工程竣工后 30 天内。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按通用条款执行。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发包人收到结算文件后 30 天内委托财政部门审核，施工结算价以财政部门审定的为准。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承包人提供完成竣工资料归档证明、完成工程移交的证明及发包人存档证明，全部工程通过综合验收合格办理竣工结算并经财政部门审定后一年内支付至总结算价的 97%(需办理完结算手续)，余下工程审定结算价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按通用条款执行。

本款补充：本工程结算时按实际完成工程内容及工程量计算，措施费采用总价包干结算时不作增减（除合同专用条款第 10 条款“变更工程”以外，变更工程所引起的措施费用结算时按实际计算），**本项目最终结算价以相关造价主管部门审定的施工结算价乘以中标下浮系数（___%）进行结算**。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四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签发后 5 天内。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按专用合同条款 12.4.1 条、15 条。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按专用合同条款 12.4.1 条、15 条。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含绿化养护 12 个月）。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质量保证金为结算总价的 3%。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3 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
- (2) / %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工程结算价款总价的 3%。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 /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在保修期间，承包人应按规定履行质量保修义务，否则没收其工程质量保证金并按合同规定追加处罚。承包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保修，所需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支付，若质量保证金不足以扣除的，发包人应向承包人追缴差额。若在规定期限内未收到承包人补缴的差额，发包人有权通过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申诉。在本工程保修期满且进行再次检验合格及签订工程移交书后的一个月内，发包人应将剩余的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返还给承包人，质量保证金的返还不影响承包人对本工程履行质量保修的义务。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双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按工程质量保修书规定执行。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按工程质量保修书规定执行。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 。
-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 。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包人有可能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_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办理工期可顺延,但不作补偿。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___/___。

(7) 其他: _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___/___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按本合同条款第 3.1、(10) 条。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按本合同条款第 3.1、(10) 条。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_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_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_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28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施工机械设备和材料及其它相关规定要求的投保范围办理保险,上述保险及平安卡办理工作和相关一切费用由承包人负责和支付。承包人必须在获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 15 日内,自行购买工程一切险和第三方责任险,保险标的必须涵盖整个工程项目,保险期限至少达到整个工程项目完工验收合格,保险费用由承包人独立承担,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保险合同的签订须取得监理工程师与发包人的同意。

保险合同签订后，需提交监理工程师与发包人备案。若承包人拖延或拒绝购买保险，发包人有权直接购买，所需费用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可在预付款或进度款中扣回。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 。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按专用条款 18.1 条。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 。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不同意。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

其他事项的约定： /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土地发展中心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人承担的质量保修范围为承包人负责施工的部位，包括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以及工程范围内由承包人提供的设备、材料。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3. 装修工程为2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2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其他项目为一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含绿化养护12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在本工程保修期满且进行再次检验合格及签订工程移交书后的一个月內，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建设单位和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注：封面格式仅供参考，供应商可根据格式内容自行设计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供应商联系人： _____

供应商联系电话： _____

二〇一九年 月 日

磋商响应文件目录

注：磋商响应文件必须编制目录（目录格式不限，由供应商自行编制），且目录必须清晰、准确，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每页所加注的页码相对应。供应商须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内容进行排版，如属于格式外的内容，供应商可根据其他内容自行排版。

第一部分、资格审查文件

一、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磋商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服务，并声明提交的承诺和下列文件是准确和真实的：

（一）、我方承诺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及其他相关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6. 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

7. 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方按下表要求在本表后附所需资格证明资料，并承诺以下所提供的资料复印件或打印件是准确和真实的。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供应商资格性证明材料

序号	法律法规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 条文	对应材料内容
<p>一、本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所对应的证明材料；《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七条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以下材料：</p>		
1	法人或其它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注：本项目不接受自然人参与。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p>1. 财务状况报告 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以下材料之一即可： （1）2017年度或2018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由于部分财务报表的名称在财务表述中有不同，在编制文件及评审过程中应理解为同一内容的表述]； （2）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含企业基本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p> <p>2. 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提供一下材料之一即可 （1）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p> <p>1. 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提供以下一项材料： 本年度（自本磋商文件发售当月往前顺推6个月，含磋商文件发售当月）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注：如非从事生产、经营的事业单位或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则本项不需提供，但需提供有关证明或声明，格式自拟。</p> <p>2.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以下一项材料： 本年度（自本磋商文件发售当月往前顺推6个月，含磋商文件发售当月）任意1个月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注：如依法不需缴纳社会保障基金的供应商则本项不需提供，但需提供有关证明或声明，格式自拟。</p>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注：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对应格式填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注：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对应格式填写。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如有

序号	法律法规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 条文	对应材料内容
二、其他证明材料或情况说明		
1	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其它条件	<p>1、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如营业执照的经营 范围无法体现园林绿化类的，则还需提供“国家企业 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的关于经营范围 内容的查询网页截图。</p> <p>2、提供佛山市建筑行业诚信管理平台“企业基本信息” 及“企业考评情况”栏的打印网页页面；（相关查询 结果以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当天查询信息为准）</p> <p>3、广东省以外的供应商，提供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 址：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 平台”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登记网页打印件；（相关 查询结果以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当天查询信息为准）</p> <p>4、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 记录的网页截图。（相关查询结果以采购代理机构在 磋商当天查询信息为准）</p> <p>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 的除外）。</p>
2	供应商认为须提供的其它材料	
<p>注： ①以上要求提供的文件，如因地区政策已取消或变更的，则须在相应位置提交该部分的情况说明或地区 政策文件复印件。是否认可以评审小组认定为准。 ②以上资料内容若注明原件项目的须提供原件，否则为复印件或扫描件或网络打印页（加盖公章）。</p>		

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注：

1. 此项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2. 证明材料为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3. 如企业名称已变更，应再附上工商部门出具的核准变更通知书；
4. 若不能附全可增加页；
5. 供应商附上复印件或扫描件时可覆盖虚线框。

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注：

1. 此项附：

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以下材料之一即可：

- 1) 最近 2017 年度或 2018 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若供应商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则出具自成立之日起至出具之日财务报告。由于部分财务报表的名称在财务表述中有不同，在编制文件及评审过程中应理解为同一内容的表述】；
- 2) 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企业基本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3) 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2.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缴纳税费的凭据

注：

1. 此项附本年度（自本磋商文件发售当月往前顺推 6 个月，含磋商文件发售当月）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如非从事生产、经营的事业单位或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则本项不需提供，但需提供有关证明或声明，格式自拟。）；
2. 证明材料为复印件或扫描件或网络打印件（加盖公章）；
3. 如因地区政策已取消或变更的，则须在相应位置提交该部分的情况说明或地区政策文件复印件，是否认可可以评审小组认定为准。
4. 若不能附全可增加页。

(2)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

注：

1. 此项附本年度（自本磋商文件发售当月往前顺推 6 个月，含磋商文件发售当月）任意 1 个月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 证明材料为复印件或扫描件或网络打印件（加盖公章）；
3. 如因地区政策已取消或变更的，则须在相应位置提交该部分的情况说明或地区政策文件复印件，是否认可可以评审小组认定为准。
4. 若不能附全可增加页。

2.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及规约，我方特此承诺，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任何虚假和不实，我方自愿放弃投标资格并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5 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致：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及规约，我方特此声明，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有任何虚假和不实，我方自愿放弃投标资格并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6 其他证明材料或情况说明

注：

1. 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如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无法体现园林绿化类的，则还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的关于经营范围内容的查询网页截图。
2. 提供佛山市建筑行业诚信管理平台“企业基本信息”及“企业考评情况”栏的打印网页页面；
3. 广东省以外的供应商，提供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登记网页打印件；
4.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的网页截图。
5. 其他证明材料或情况说明
6. 证明材料为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7. 如因地区政策已取消或变更的，则须在相应位置提交该部分的情况说明或地区政策文件复印件，是否认可以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准。
8. 若不能附全可增加页。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报价文件

一、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符合性 审 查	磋商保证金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磋商响应文件签署	磋商响应文件已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响应报价	报价未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号参数的技术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号参数的商务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响应要求	响应方案是唯一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法规其他要求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在对应的打“√”。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序号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见响应文件 第（）页
		见响应文件 第（）页

注：请参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评审标准”中的评议指标逐条填写并注明对应页码。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2 法定代表人证书

致：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 _____）项目签署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合同洽谈、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 1、本证明书供应商必须提供。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须与供应商的“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p> <p>可选择以下方式贴上（任意一种）： 1、以扫描件、电子版等方式贴在此处，再打印； 2、剪下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在此处； 3、另付页（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注：粘贴时可覆盖线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背面)</p> <p>可选择以下方式贴上（任意一种）： 1、以扫描件、电子版等方式贴在此处，再打印； 2、剪下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在此处； 3、另付页（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注：粘贴时可覆盖线框。</p>
--	--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代理人在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1.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投标和签署磋商响应文件的不须提供该委托书。
2. 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须与供应商“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3. 所指代理人即为投标代表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授权代表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p> <p>可选择以下方式贴上（任意一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已扫描件、电子版等方式贴在此处，再打印；2、剪下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在此处；3、另附页（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p>注：粘贴时可覆盖线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授权代表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背面)</p> <p>可选择以下方式贴上（任意一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已扫描件、电子版等方式贴在此处，再打印；2、剪下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在此处；3、另附页（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p>注：粘贴时可覆盖线框</p>
--	--

3.4 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致：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 ）的采购活动。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已通过（银行转帐、银行汇款）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磋商保证金。

供应商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说明：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磋商保证金。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

1. 本文件作为退还磋商保证金的信息文件，请各供应商必须准确填写；
2. 保证金退还仅按供应商名下的对公账户办理；

3.5 采购需求条款响应表

3.5.1 采购需求实质性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注：1.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偏离”栏内填写“无偏离”；若响应情况出现偏离，请在“是否偏离”栏内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采购需求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5.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包号：_____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磋商有效期：磋商有效期为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成交供应商止不少于 90 天，中标/成交供应商的有效期至项目完成验收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7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8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9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6 供应商综合概况

单位名称						
地址						
单位简介						
单位优势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业务联系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2017 或 2018)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资质状况及技术力量等。

2. 供应商填报此表的数据不得有虚假。否则，一经查实，供应商须自行承担相关后果。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7 供应商所获信誉证书情况

序号	信誉证书名称	发证日期/有效期	发证单位
1			
2			
3			
...			

- 注：1. 请在此表内填写供应商所获信誉证书情况，并附上所属之证明文件；
2.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商务评审”的要求编写及提供相关资料，复印件均要求加盖公章；
3. 在“供应商资格性证明材料”中已填写的项目不需在此表中填写；
4. 证书有效期要求：以上证书均须在有效期内，如证书设有有效期的，有效期要求不少于投标当日或已办理延期手续；如证书没有设置有效期要求的，视为长期有效。

3.8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年 月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 注
1					
2					
3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1.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商务评审”的要求编写及提供相关资料，复印件均要求加盖公章。
2. 如本表格式内容能满足需要的，供应商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扩展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9 政策适用性说明（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于供应商及其所提供全部或部分产品制造商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情形。不符合或不确定符合政策优惠条件的供应商请勿填写此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本公司属于_____（请在以下16类别中选择填写：（1）农、林、牧、渔业、（2）工业、（3）建筑业、（4）批发业、（5）零售业、（6）交通运输业、（7）仓储业、（8）邮政业、（9）住宿业、（10）餐饮业、（11）信息传输业、（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3）房地产开发经营、（14）物业管理、（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6）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本公司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_____万元，资产总额_____万元。

2、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说明：

（1）本声明函格式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2）投标人所属行业判断依据建议咨询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

（3）依据《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①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②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③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4）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在评审期间或合同签订前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供应商随时提供以上内容的证明材料。如供应商未能提供或被发现存在虚假、与事实不符的，该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并可能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予以网上通报，已获得中标资格的其中标资格无效，并须承担一切后果。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适用于供应商及其所提供全部或部分产品制造商均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情形。不符合或不确定符合政策优惠条件的供应商请勿填写此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说明：

1. 本声明函格式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2.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以上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3. 如供应商被发现存在虚假、与事实不符的，该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并可能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予以网上通报，已获得中标资格的其中标资格无效，并须承担一切后果。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适用于供应商及其所提供全部或部分产品制造商均为监狱企业的情形。证明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非监狱企业不必提供)

3.10 商务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

注：

1.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2. 供应商应充分理解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所提供资料的内容、格式和顺序可自行决定，但必须清晰、准确，否则磋商小组有可能对其作出不利评价。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技术部分

4.1 技术需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一、项目技术要求条款情况		
序号	主要条款	是否响应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的服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4	同意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带★号（如有）的条款	
5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6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全部服务要求条款均能完全响应	
7	同意接受采购方发布的补充通知中各项服务要求（如有）	
8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提供的服务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公开审查验证	
二、项目技术要求条款偏离情况说明（如有）：		
9		
三、不同意公开的服务条款部分内容（如有）：		
10		

注：1、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项目技术要求”内容进行填写，响应栏内打“√”表示完全响应；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中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2 技术方案

（格式自定，包括作业方案、作业组织措施及计划；人员、机械设备；绿化养护方案；文明施工方案、应急安全措施等）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项目实施方案，描述自身对本项目的理解等。方案必须条理清晰、突出重点、科学合理、细致周全。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3 技术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

注:

1. 拟派项目负责人: 身份证复印件、职称证复印件;

2. 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格式自拟);

3. 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声明(格式自拟);

4. 提供近一年供应商为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原件)。

(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是指供应商工商登记所在地(市、区或县)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或经供应商工商登记所在地(市、区或县)社保管理部门盖章确认的社保清单(含社保管理部门终端设备打印的社保证明文件)。近一年是指扣除发布招标公告当月往前顺推12个月,即2018年10月至2019年9月。)

5. 省外进粤企业,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办理了登记的平台网页打印件。

6. 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登记备案的网页打印件。

7.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8. 供应商应充分理解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所提供资料的内容、格式和顺序可自行决定,但必须清晰、准确,否则磋商小组有可能对其作出不利评价。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价格部分

5.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内容	投标总价	工期	质量标准	备注
	小写： 大写：			

注：

1. 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报价表述限于选用中文大写或阿拉伯数字小写，均已核定准确无误。
3. 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2 报价明细表（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报价人（供应商）编制的报价明细需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编制说明

2、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表，其中列表明细如下：

（1）建设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2）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3）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4）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5）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6）暂列金额明细表

（7）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8）主要材料设备价格表

【注：报价人（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项目服务商务要求》附件1中工程量清单内容及表格格式，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和2018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计价规则进行填写。】

六、其他文件或资料

- 1、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资料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2、供应商认为对磋商有利的，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或产品图片、文字说明等其他资料。

注：本项内容由供应商根据本次采购的内容自行决定。

附件 2

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袋正/副本封面：

致：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____份/

副本____份/

电子版____份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供应商联系电话：_____

供应商传真：_____

在_____年__月__日上/下午__：__时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地点：

附件 3

最后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均安镇中顺堤围鳧洲河段绿化提升工程（一期）

项目编号：440606-201910-20102023-0010

报价单位：（%）

项目内容	最后报价下浮系数	工期	质量标准	备注
	大写：百分之_____ 小写： _____ %			

注：

1. 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报价表述限于选用中文大写或阿拉伯数字小写，均已核定准确无误，当大写与小写表述不一致时，以大写表述为准。
3. 所有价格均应以折率报价，单位为（%）。
4. 最后报价采用填报下浮率系数（%）的形式填报（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最后报价=首轮报价×最后报价下浮系数（%），最后报价内容现场公布。
5. 若供应商中标，其填报的最后报价下浮系数为中标下浮系，最后报价为合同的签约暂定合同价。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表由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当天向获得磋商资格的合格供应商派发填报。